



股票代碼:6643

#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M31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民國一〇六年年報

### 2017 ANNUAL REPORT

(本年報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wse.com.tw>)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三十日刊印

**一、公司發言人：**

姓名：石維強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3)560-1866

電子郵件信箱：ir@m31tech.com.tw

**二、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張弘毅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3)560-1866

電子郵件信箱：ir@m31tech.com.tw

**三、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二街1號4樓之9

電話：(03)560-1866

**四、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7號3樓

電話：(02)2381-6288

網址：www.sinotrade.com.tw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陳重成、虞成全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www.deloitte.com.tw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七、公司網址：www.m31tech.com**

##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 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6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 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7
七、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 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 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8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 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8
肆、募資情形.....	39
一、資本及股份.....	3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2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2
七、併購辦理情形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2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2
伍、營運概況.....	43
一、業務內容.....	4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2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68
四、環保支出資訊.....	68

五、勞資關係.....	68
六、重要契約.....	70
<b>陸、財務概況.....</b>	<b>71</b>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9
三、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85
四、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86
五、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8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 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對公司之財務狀況影響.....	86
<b>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b>	<b>87</b>
一、財務狀況.....	87
二、財務績效.....	88
三、現金流量.....	8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9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90
七、其他重要事項.....	92
<b>捌、特別記載事項.....</b>	<b>93</b>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 形.....	9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4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4
<b>附錄一 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b>	
<b>附錄二 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b>	

# 壹、致股東報告書

致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円星科技民國一〇六年全年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633,516 仟元，與民國一〇五年之營業收入 501,085 仟元相較，成長比率 26%，民國一〇六年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186,286 仟元，與民國一〇五年稅後純益 150,329 仟元，年成長率為 24%；民國一〇六年基本每股稅後盈餘為新台幣 6.51 元。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底，円星科技主要客戶群已涵蓋全球主要晶圓代工廠與晶片設計公司；面對全球激烈的市場競爭，円星科技所研發的基礎矽智財及高速介面矽智財無論在“效能”或“功耗”皆已領先競爭對手，並獲得全球重要IC設計公司的肯定與採用，客戶遍及美洲、歐洲、中、日、韓及台灣，而其中許多重量級的公司更已密切地與円星科技展開長期的IP開發合作。由於円星科技在矽智財技術品質與客戶工程服務上的卓越表現，已分別榮獲台灣積體電路公司等全球主要晶圓代工廠的肯定，並獲頒「績優SBIR創新技術獎」獎項。

回顧過去兩年，円星科技重要的研發成果如下：

首先針對儲存應用方面；針對通用快閃記憶體(UFS)產品與行動裝置連結介面等需求，円星科技推出完整MIPI實體層矽智財解決方案(M-PHY, D-PHY, Combo C/D-PHY)，以進軍行動裝置相關應用市場。另外在固態硬碟(SSD)產品應用方面，円星也推出了電腦匯流排PCI Express (PCIe 2.0/3.0/4.0) 實體層矽智財的解決方案。

其次針對人工智慧(Artificial Intelligence；AI)應用方面，円星科技也針對此應用推出了相關需要的IP；例如：高速運算需要的高速記憶體(High Speed SRAM)、高密度的標準原件庫(12-Track Library)、高效能可支援Type-C的USB 3.1/ USB 3.0實體層矽智財、電腦匯流排PCI Express (PCIe 2.0/3.0/4.0) 實體層矽智財、……等等。

另外在車用市場方面；円星科技在2017年開始準備車用設計的相關認證(ISO 26262)，並計畫在2018第一季度前完成車用認證的程序。所以円星科技將在2018年起將可提供車用規範的IP產品。

其他如；穿戴式裝置(Wearable Device)、運動攝影機(Action Camera)、無人機(Unmanned Aerial Vehicle)、車聯網 (Internet of Vehicle)，以及VR頭戴裝置等領域，円星科技的各種矽智財都有提供相關的解決方案。例如：円星已完整

佈局新一代高效能USB矽智財解決方案，包括可支援Type-C的USB 3.1/ USB 3.0實體層矽智財(將原本需要外接的高速交換器，內建於實體層矽智財以支持無方向性的插拔)、業界最小面積的微型USB 2.0實體層矽智財(節省50%以上的面積並降低30%的功率損耗)、創新技術BCK USB 2.0/ USB 3.0實體層矽智財(提供無石英震盪器的解決方案)、以及適用於物聯網與低功耗應用的BCK USB 1.1實體層矽智財。

此外丹星也持續開發各式差異化的矽智財解決方案，包括在超低功耗製程(Ultra-low power process) 上開發低功耗記憶體編譯器平台(memory compiler)、各種省電模式的標準元件庫(cell library)，協助晶片設計業者實現更低功耗、更高效能以及較小面積的設計，進軍智能裝置晶片市場。先進製程已做到28/22HPC+以及16/12FFC。

展望未來，丹星科技將會積極擴大與全球主要晶圓(Foundry)供應商，在實體層 IP 的開發合作。並藉由創新技術的不斷精進、完善的工程服務能力及靈活的商務模式，持續在低功耗、高效能、小面積，以及更具成本效益的客製化矽智財領域上擴大影響力；在產品應用層面上，將致力於提升行動裝置、物聯網、AI、穿戴式產品及汽車電子等主流產品應用領域之 IP 滲透率；在製程佈局方面，則將積極佈局 16 / 12 / 7 奈米先進製程的基礎矽智財及各式高速介面矽智財新規格，包含 USB、MIPI PHY、PCIe、SATA、客製化 I/O 及超低功耗記憶體器等產品，持續為全球晶片設計產業提供獨特且高附加價值的矽智財解決方案，不斷為營收啟動成長動能。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多年來的支持與愛護。

董事長

林孝平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100 年 10 月 21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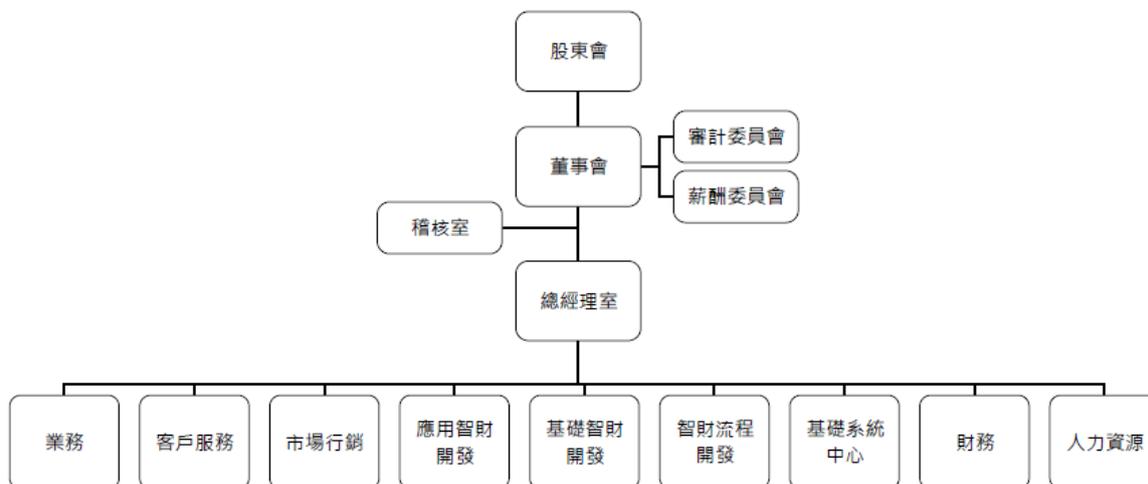
年	月	重 要 紀 事
民國 100 年	10 月	円星科技於新竹縣台元科技園區成立。
民國 101 年	2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 4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45,000 仟元。
	3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 60,68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105,680 仟元。
	3 月	円星科技發佈專供隨身碟及網路攝影機應用之最具成本競爭力的內建時脈 USB 2.0 實體層 IP。
	4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 60,05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165,730 仟元。
	5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 64,27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230,000 仟元。
	5 月	円星科技發表最具競爭力的 USB 3.0 實體層解決方案：效能最佳、功耗最低、與面積最小。
	8 月	円星科技與 Evatronix 提出經 USB-IF 協會認證的 USB 3.0 IP 解決方案。
	8 月	円星科技 BCK USB 2.0 取得 USB-IF 協會認證。
	12 月	円星科技成為台積電矽智財聯盟成員。
民國 102 年	5 月	円星科技 BCK USB 3.0 PHY 獲得 USB-IF 協會認證。
	9 月	円星科技宣布 MIPI M-PHY 通過台積電矽智財驗證中心計劃。
	10 月	円星科技榮獲 ISO9001 認證，精品矽智財品質有保證。
	12 月	創意電子和円星科技攜手推出 USB 3.0 矽智財解決方案。
民國 103 年	1 月	矽智財產業明日之星，円星科技獲頒 2013 年台積電「新興矽智財供應商」獎。
	2 月	円星科技美國子公司成立。
	2 月	円星科技宣布 USB 3.0 實體層矽智財通過台積電矽智財驗證。
	4 月	円星科技完成台積電 55 奈米嵌入式快閃記憶體製程技術的矽智財開發。
	4 月	円星科技參加台積電 2014 年北美技術研討會，展現「藝術與科學」創新矽智財解決方案。
	6 月	Aviocomm 採用円星科技 MIPI M-PHY 矽智財，推出 4G-LTE 行動裝置射頻收發器解決方案。
	6 月	円星科技和晶心科技攜手合作打造 CPU 最佳化解決方案。
民國 103 年	7 月	Innovative Logic 和円星科技推出通過 USB-IF 認證的超高速 USB3.0 矽智財解決方案。
	7 月	円星科技獲 EE Times 選為「全球 60 家最值得關注的新創公司」。
	9 月	円星科技獲中芯國際頒發「最佳創新 IP 供應商」獎。

<u>年</u>	<u>月</u>	<u>重 要 紀 事</u>	
民國 104 年	1 月	PLDA 和 円星科技推出結合 PCIe 3.0 控制器和實體層的 ASIC 設計解決方案。	
	1 月	Mobiveil 公司和 円星科技宣布推出 PCIe 控制器和實體層的矽智財解決方案。	
	1 月	円星科技榮獲台積電頒發論文客戶首選獎。	
	2 月	円星科技採用 Cadence VIP 縮短 2.5 倍的驗證時間。	
	3 月	円星科技開發台積電 55 奈米超低耗電製程的矽智財搶佔物聯網應用商機。	
	5 月	円星科技宣布與 AST 合作，進軍以色列半導體產業。	
	5 月	円星科技宣布與 Imagination Technologies 進行低功耗矽智財技術合作。	
	9 月	円星科技以極致工藝定義 IP，打造物聯網矽智財解決方案。	
	9 月	藝術與科學的創新美學，円星科技展現「漫步雲端」矽智財。	
	12 月	中芯國際與 円星科技合作 推出多樣化存儲控制器應用平臺。	
	民國 105 年	1 月	Innovative Logic 和 円星科技推出通過 USB-IF 認證的超高速 USB 3.0/ 2.0 嵌入式主機矽智財解決方案。
		3 月	円星科技開發台積電 28HPC+ ULL SRAM Compiler 矽智財解決方案進軍智能裝置晶片市場。
5 月		円星科技完整佈局新一代高效能 USB 矽智財解決方案。	
6 月		PLDA 和 円星科技推出台積電 28HPC+ 製程的 PCIe 3.0 解決方案。	
8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 18,4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248,400 仟元。	
9 月		円星科技推出完整 MIPI 實體層矽智財解決方案 進軍行動裝置應用市場。	
10 月		円星科技獲頒 2016 年台積電「獨特矽智財合作夥伴」獎。	
12 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新台幣 37,21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285,610 仟元。	
民國 106 年		3 月	円星科技積極佈局台積電 16 奈米 FFC 製程的 IP 解決方案。
		5 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新台幣 79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286,400 仟元。
	6 月	円星科技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9 月	円星科技核准股票登錄興櫃。	
	10 月	円星科技和芯啟源合作推出通過 USB-IF 認證的全球第一個 28 奈米超高速 USB 3.1 (主機端與裝置端) IP 解決方案	
	11 月	円星科技「高速 SoC 電路設計最佳化技術」獲績優 SBIR 創新技術獎	
民國 107 年	2 月	円星科技與 Innovative Logic 推出通過 USB-IF 認證的超高速 USB 3.1 Gen2 矽智財解決方案	
	3 月	點亮 LED 低功耗新視界 円星科技攜手聚積科技 佈局全球 LED 驅動晶片市場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職掌業務
稽核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內部稽核制度規劃、制定與執行。</li> <li>■ 呈報稽核報告、提供改善建議並追蹤改善成效。</li> </ul>
總經理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負責公司中長期策略、年度方針及營運目標之規劃、擬定、與執行之督導。</li> <li>■ 全面品質管理之推動與督導。</li> <li>■ 經營風險之控制與管理。</li> <li>■ 合約擬定與審查、智財權管理、法務諮詢及法律事項處理。</li> </ul>
業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營業計劃之擬定。</li> <li>■ 業務推展及銷售。</li> <li>■ 客戶關係之建立與維護。</li> <li>■ 督導應收帳款之正常回收；客戶折讓、銷退及客訴之處理。</li> </ul>
客戶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為對客戶提供技術服務之窗口，並依據公司相關規定提供所有客戶必要之服務與支援，包含但不限於對客戶之技術支援、問題解決、工程實驗、教育訓練、客戶拜訪以及產品交付等。</li> <li>■ 負責提供合約中有關技術部份之規格與建議。</li> <li>■ 負責處理所有客戶之問題，並追蹤處理之時效與結果。</li> <li>■ 蒐集客戶量產之時程與產量之資訊。</li> </ul>
市場行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媒體公關等對外聯繫事宜(發佈新聞稿、訪談安排、廣告企劃)。</li> <li>■ 負責產業關係事宜(公司及產品宣傳設計、商展及產品發表會籌劃、對外網站規劃)。</li> <li>■ 負責與策略夥伴之共同行銷活動規劃。</li> </ul>
應用智財開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擬訂類比設計、數位設計年度產品研發計劃，執行、檢討及追蹤。</li> <li>■ 產品標準規格之制訂、修訂與管制。</li> <li>■ 智慧財產/專利之研究、實現及撰寫。</li> <li>■ 先期技術市場調查、市場同行或相關產業發展趨勢之掌控分析。</li> </ul>
基礎智財開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擬訂記憶體設計、元件庫設計年度產品研發計劃，執行、檢討及追蹤。</li> <li>■ 產品標準規格之制訂、修訂與管制。</li> <li>■ 智慧財產/專利之研究、實現及撰寫。</li> <li>■ 先期技術市場調查、市場同行或相關產業發展趨勢之掌控分析。</li> </ul>
智財流程開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IP模組開發和驗證。</li> <li>■ IP整合開發和驗證。</li> <li>■ IP設計環境和實體驗證。</li> <li>■ 資訊系統軟硬體之規劃、開發、維護管理。</li> </ul>
基礎系統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依循ISO國際品質標準，維持品質管理系統有效運作與持續改善。</li> <li>■ 依據公司規範進行各類文件與合約之管理。</li> </ul>
財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會計帳務之處理及財務報表之編制與分析。</li> <li>■ 督導年度預算之編列與執行情形。</li> <li>■ 股務作業管理、股務事項之安排及執行。</li> <li>■ 財務資金之控管。</li> <li>■ 製作及分析長、短期投資之效益。</li> </ul>
人力資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負責人力資源策略規劃，執行選才、用才、育才及留才等政策。</li> <li>■ 行政制度的規劃與執行及其他經指派之有關事項。</li> </ul>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監察人

單位：107年3月26日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林孝平	男	106.08.18	3年	100.10.05	6,630,000	23.15	6,630,000	23.15	4,450,000	1554	-	-	加州大學電機研究所碩士 智原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陽泰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總經理 匯星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晶心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M31 TECHNOLOGY USA, INC. 董事長 Sirius Venture Ltd. 董事長 元星智財(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監察人	林振安 (註2) 陳慧玲 (註3)	父子 配偶
董事	中華民國	柯宗義 (註1)	男	106.08.18	3年	106.08.18	-	-	-	-	-	-	-	-	交通大學管科所碩士 永盛能源(股)公司董事長 聯華電子(股)公司研發副總經理	致嘉科技(股)公司總經理及董事 漢磊先進投資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張原熏	男	106.08.18	3年	104.05.18	504,000	1.76	412,000	1.44	-	-	-	-	交通大學電子工程研究所碩士 智原科技(股)公司研發經理	本公司應用智財開發部副總經理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劉立國	男	106.08.18	3年	105.06.28	-	-	-	-	-	-	-	-	紐約州立大學石溪分校(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at Stony Brook)電機工程研究所碩士 智原科技(股)公司研發副總經理	智微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JMicron International (SAMOA) Ltd. 董事長 智微芯片設計(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 聯訊電子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開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職稱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楊建國(註1)	男	106.08.18	3年	106.08.18	-	-	-	-	-	-	-	-	淡江大學國際貿易系學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致遠國際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通嘉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蔚華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晶心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吳英志(註1)	男	106.08.18	3年	106.08.18	-	-	-	-	-	-	-	-	省立教育學院科學教育系物理師資組學士 台灣通用器材公司製程工程師 台灣德州儀器公司製造部主管 聯華電子(股)公司副總經理兼8C廠廠長 聯華電子(股)公司副總經理兼TQM主任委員 益通光能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宏齊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敵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俊吉(註1)	男	106.08.18	3年	106.08.18	-	-	-	-	-	-	-	-	清華大學應用化學所碩士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在職專班商學組碩士 關東鑫林 KPPC 集團總經理 創意電子(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精材科技(股)公司執行長 采鈺科技(股)公司執行長暨總經理 台積電中央專案管理處資深處長 工研院電子所 IC 製程研發部工程師	台灣電鏡儀器(股)公司董事長 台虹科技(股)公司董事 台灣奈米碳素(股)公司董事 晶彩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水木創業顧問(股)公司執行長 Capital TEN Inc. 董事 財團法人自強工業科學基金會董事 晶相光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集吉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 (辭任)	中華民國	林振安 (註2)	男	(註2)	3年	100.10.05	(註2)	350,000	1.22	-	-	-	-	東吳大學政治系學士	無	董事長 監察人	林孝平 陳慧玲 (註3)	父子 母子	
董事 (卸任)	中華民國	石維強 (註3)	男	(註3)	1.5年	105.06.28	(註3)	500,000	1.75	-	-	-	-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碩士 常億科技設計部經理 Virtual Silicon 資深工程師 Faraday Tech 資深技術經理 智原科技資深工程師	本公司基礎智財開發部副總經理	-	-	-	
監察人 (卸任)	中華民國	陳慧玲 (註3)	女	(註3)	3年	103.10.05	(註3)	4,450,000	15.54	6,630,000	23.15	-	-	清華大學資訊研究所博士 益華電腦資深軟體工程師 明新科技大學副教授 萬能技術學院副教授	無	董事長 董事	林孝平 林振安 (註2)	配偶 母子	
監察人 (卸任)	中華民國	郭秋鈴 (註3)	女	(註3)	1.5年	105.06.28	(註3)	-	-	-	-	-	-	淡江大學保險系學士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業務經理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業務經理	-	-	-	

註1：該董事於106.08.18全面改選新任。

註2：該董事於106.06.30因私務繁忙辭任，故表列資料係截至106.06.30之資料。

註3：該董事及監察人於106.08.18全面改選卸任，故表列資料係截至106.08.18之資料。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

3.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註 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 務 、 法 務 、 財 務 、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相 關 科 系 之 公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 、 檢 察 官 、 律 師 、 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商 務 、 法 務 、 財 務 、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林孝平	-	-	✓	-	-	-	-	✓	✓	✓	- (註 5)	✓	✓	1
柯宗義(註 2)	-	-	✓	✓	✓	✓	✓	✓	✓	✓	✓	✓	✓	1
張原熏	-	-	✓	-	✓	-	✓	✓	✓	✓	✓	✓	✓	-
劉立國	-	-	✓	✓	✓	✓	✓	✓	✓	✓	✓	✓	✓	1
楊建國(註 2)	-	✓	✓	✓	✓	✓	✓	✓	✓	✓	✓	✓	✓	3
吳英志(註 2)	-	-	✓	✓	✓	✓	✓	✓	✓	✓	✓	✓	✓	1
林俊吉(註 2)	-	-	✓	✓	✓	✓	✓	✓	✓	✓	✓	✓	✓	2
林振安(註 3)	-	-	-	✓	✓	✓	-	✓	✓	✓	-	✓	✓	-
石維強(註 4)	-	-	✓	-	✓	-	✓	✓	✓	✓	✓	✓	✓	-
陳慧玲(註 4)	✓	-	✓	✓	✓	-	-	-	✓	✓	-	✓	✓	-
郭秋鈴(註 4)	-	-	✓	✓	✓	✓	✓	✓	✓	✓	✓	✓	✓	-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2.該董事於 106.08.18 全面改選新任。

3.該董事於 106.06.30 因私務繁忙辭任，故表列資料係截至 106.06.30 之資料。

4.該董事及監察人於 106.08.18 全面改選卸任，故表列資料係截至 106.08.18 之資料。

5.與卸任之董事間具有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但與現任之董事間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7年3月26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孝平	男	106.08.18 (註)	6,630,000	23.15	4,450,000	15.54	-	-	加州大學電機研究所碩士 智原科技總經理 陽泰電子董事長	匯星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晶心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M31 TECHNOLOGY USA, INC. 董事長 Sirius Venture Ltd. 董事長 元星智財(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應用智財開發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原熏	男	101.03.01	412,000	1.44	-	-	-	-	交通大學電子工程研究所碩士 智原科技研發經理	無	-	-	-
基礎智財開發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石維強	男	101.03.01	500,000	1.75	-	-	-	-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碩士 常億科技設計部經理 Virtual Silicon 資深工程師 Faraday Tech 資深技術經理 智原科技資深工程師	無	-	-	-
業務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弘毅	男	103.07.21	60,000	0.21	-	-	-	-	真理大學電資系學士 政治大學商學研究所學分班 亞信電子業務副總 智原科技日本分公司社長 虹晶科技業務副總	M31 TECHNOLOGY USA, INC. 董事 元星智財(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監事	-	-	-
財會主管	中華民國	柳廣明	男	101.03.01	190,000	0.66	-	-	-	-	台灣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智原科技稽核主管 宜蘭縣政府主計室課員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查帳主任	M31 TECHNOLOGY USA, INC. 財務長	-	-	-

註：總經理初任日期為100年10月01日，上列日期為本屆董事會通過委任日期。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林孝平、柯宗義(註 1)、張原熏、劉立國、楊建國(註 1)、吳英志(註 1)、林俊吉(註 1)、林振安(註 2)、石維強(註 3)	林孝平、柯宗義(註 1)、張原熏、劉立國、楊建國(註 1)、吳英志(註 1)、林俊吉(註 1)、林振安(註 2)、石維強(註 3)	柯宗義(註 1)、劉立國、楊建國(註 1)、吳英志(註 1)、林俊吉(註 1)、林振安(註 2)	柯宗義(註 1)、劉立國、楊建國(註 1)、吳英志(註 1)、林俊吉(註 1)、林振安(註 2)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林孝平、張原熏、石維強(註 3)	林孝平、張原熏、石維強(註 3)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 註：1.該董事於 106 年 8 月 18 日改選新任。  
 2.該董事於 106 年 6 月 30 日自請辭任。  
 3.該董事於 106 年 8 月 18 日改選卸任。

2. 監察人之酬金：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陳慧玲(註)	-	-	356	356	-	-	0.19	0.19	-
監察人	郭秋鈴(註)	-	-	356	356	-	-	0.19	0.19	-

註：監察人於 106 年 8 月 18 日改選卸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陳慧玲(註)、郭秋鈴(註)	陳慧玲(註)、郭秋鈴(註)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人	2 人

註：監察人於 106 年 8 月 18 日改選卸任。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林孝平	11,008	11,249	322	322	3,649	3,649	-	-	-	-	8.04	8.17	無
應用智財開發部副總經理	張原熏													
基礎智財開發部副總經理	石維強													
業務部副總經理	張弘毅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林孝平、張原熏、石維強、張弘毅	林孝平、張原熏、石維強、張弘毅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人	4 人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林孝平	0	0	0	0.00%
	應用智財開發部 副總經理	張原熏				
	基礎智財開發部 副總經理	石維強				
	業務部 副總經理	張弘毅				
	財會主管	柳廣明				

註：本公司於107年3月7日董事會決議分配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相關資訊：

10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5年度		106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7.95	8.93	7.61	7.74
監察人	0.27	0.27	0.19	0.1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8.85	9.83	8.04	8.17

註1：本公司支付酬金同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酬金。

註2：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部份擔任董事，故董事酬金含員工領取之酬金。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均依據公司章程規定之比率及範圍給付董事及監察人酬金；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則依本公司薪資政策規定辦理；獎金之發放則視公司管理營運績效及個人績效狀況，作為給付之參考。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06 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林孝平	9	0	100.00%	
董事	林振安	0	1	0.00%	106.06.30 辭任 應出席次數 3 次
董事	張原熏	7	2	77.78%	
董事	石維強	5	1	83.33%	106.08.18 卸任 應出席次數 6 次
董事	劉立國	8	1	88.89%	
董事	柯宗義	3	0	100.00%	106.08.18 新任 應出席次數 3 次
獨立董事	楊建國	3	0	100.00%	106.08.18 新任 應出席次數 3 次
獨立董事	吳英志	2	1	66.67%	106.08.18 新任 應出席次數 3 次
獨立董事	林俊吉	3	0	100.00%	106.08.18 新任 應出席次數 3 次
監察人	陳慧玲	0	0	0.00%	106.08.18 卸任 應出席次數 6 次
監察人	郭秋鈴	0	0	0.00%	106.08.18 卸任 應出席次數 6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處理	決議結果
106.03.30 第 2 屆第 9 次	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03.30 第 2 屆第 9 次	訂定本公司相關辦法案。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03.30 第 2 屆第 9 次	本公司 10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03.30 第 2 屆第 9 次	本公司辦理公開發行案。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05.10 第 2 屆第 10 次	提前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作業。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05.10 第 2 屆第 10 次	訂定本年度現金股利基準日。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05.10 第 2 屆第 10 次	本公司 10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公發版)。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05.26 第 2 屆第 11 次	員工認股權證轉換新股案。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07.07 第 2 屆第 12 次	本公司登錄興櫃案。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 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 事意見處理	決議結果
106.07.07 第 2 屆第 12 次	本公司全面無實體換發股票案。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07.07 第 2 屆第 12 次	本公司股票申請上市(櫃)案。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07.07 第 2 屆第 12 次	原股東全數放棄現金增資供初次上(市)櫃公開承銷認購案。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07.21 第 2 屆第 13 次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07.21 第 2 屆第 13 次	新增「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列入股東臨時會討論案。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08.18 第 3 屆第 1 次	推舉董事長案。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08.18 第 3 屆第 1 次	總經理委任案。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08.18 第 3 屆第 1 次	本公司成立審計委員會暨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案。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08.18 第 3 屆第 1 次	本公司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暨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08.28 第 3 屆第 2 次	本公司擬取得不動產相關事宜案。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12.21 第 3 屆第 3 次	美國子公司增資作業。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12.21 第 3 屆第 3 次	資金貸與美國子公司作業。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12.21 第 3 屆第 3 次	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12.21 第 3 屆第 3 次	訂定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12.21 第 3 屆第 3 次	訂定及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相關辦法。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本公司 106 年度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為符合公司治理精神，於 106 年 8 月 18 日自願設置審計委員會，行使證交法、公司法及其他法令之規定之職權。

(二)本公司於 106 年 8 月 18 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利負責協助董事會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及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三)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關係」專區，提供發言人信箱，供股東諮詢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用情形：

本公司於106年8月18日股東臨時會改選，並設置審計委員會代替監察人職權。

本公司106年度審計委員會共計開會3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楊建國	3	0	100.00%	
獨立董事	吳英志	2	1	66.67%	
獨立董事	林俊吉	3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處理	決議結果
106.08.28 第1屆第2次	本公司擬取得不動產相關事宜案。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12.21 第1屆第3次	美國子公司增資作業。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12.21 第1屆第3次	資金貸與美國子公司作業。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12.21 第1屆第3次	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12.21 第1屆第3次	訂定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12.21 第1屆第3次	訂定及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相關辦法。	無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稽核主管均列席各次審計委員會並於會議中報告稽核業務，與獨立董事溝通情形良好。

(二)本公司稽核主管均定期呈交稽核報告予獨立董事審查，獨立董事針對報告內容均可以直接請稽核主管進一步說明。

(三)本公司會計師於審計委員會說明新式財務報表內容，審計委員與會計師皆能當面做充分之溝通。

(四)本公司稽核主管皆有全程列席每次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並於各季度報告內控制度有效性及追蹤改善情形，與審計委員及董事能當面做充分之溝通。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106年8月18日股東臨時會改選，並設置審計委員會代替監察人職權。本公司106年度董事會共計開會9次(改選前開會6次；改選後開會3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陳慧玲	0	0.00%	-
監察人	郭秋鈴	0	0.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無。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稽核主管均定期呈交稽核報告予監察人審查，監察人針對報告內容均可以直接請稽核主管進一步說明。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與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於106年12月21日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在公司治理實務尚能依相關法令規範主動揭露公司治理實務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一)本公司設有股務單位專責處理股務及股東建議或糾紛相關事宜。 (二)本公司依相關法令規定定期揭露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規定申報異動資料。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業務與財務往來，已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訂定書面規範，憑以執行。 (四)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訂定書面規範，有效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	(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注重多元化要素，並具備執行職務所需之知識及技能。 (二)本公司已於106年8月18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	遵守相關法令及規定並落實執行公司營運參與程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	√	<p>(三) 本公司已著手研擬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p> <p>(四) 本公司於107年第一季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於107年3月7日董事會通過評估及委任會計師。</p>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		<p>本公司設有公司治理兼職單位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p>	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相關事宜，並於公司網站公告聯絡資訊。</p>	無重大差異。
<p>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		<p>本公司已委託專業股務機構「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處理股東會及股務相關事宜。</p>	無重大差異。
<p>七、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	√	<p>(一) 本公司已建置投資人專區於網站(www.m31tech.com)上揭露財務業務資訊及公司治理相關制度。</p> <p>(二) 本公司已建立發言人制度，遇有相關法人說明會資訊將依規定放置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1.本公司除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外，同時規劃員工團體保險及安排員工定期健康檢查，並積極鼓勵員工參與各項訓練課程。</p> <p>2.本公司業依法訂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p>3.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p>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未列入受評公司，故無需填列。				

附表一：「106年度董事進修情況」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林孝平	106/08/28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0
		106/12/2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淺談新修正之刑法沒收專章（以利得沒收為主）及洗錢防制法	3.0
董事	柯宗義	106/08/28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0
		106/12/2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淺談新修正之刑法沒收專章（以利得沒收為主）及洗錢防制法	3.0
董事	張原熏	106/08/28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0
		106/10/25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十三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	6.0
		106/12/2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淺談新修正之刑法沒收專章（以利得沒收為主）及洗錢防制法	3.0
董事	劉立國	106/08/28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0
		106/10/25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十三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	6.0
獨立董事	楊建國	106/05/25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關鍵人才獎酬策略-高科技業員工獎酬趨勢與實務分享	3.0
		106/06/27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	3.0
		106/08/28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0
獨立董事	吳英志	106/08/28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0
		106/12/08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關注策略、競爭力、風險與危機議題	3.0
獨立董事	林俊吉	106/08/04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及未上市(櫃)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0
		106/08/28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0
		106/12/2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淺談新修正之刑法沒收專章（以利得沒收為主）及洗錢防制法	3.0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需 料公 大專 校以 上	法官、檢 察官、會 計師或其 他與公 司業務 相關之 國家及 領有證 書之專 業及技 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楊建國		✓	✓	✓	✓	✓	✓	✓	✓	✓	✓	3	
獨立董事	吳英志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林俊吉			✓	✓	✓	✓	✓	✓	✓	✓	✓	2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6 年 8 月 18 日至 109 年 8 月 17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B/A)(註)	備註
召集人	楊建國	2	0	100.00%	
委員	吳英志	1	1	50.00%	
委員	林俊吉	2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已於106年3月30日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制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依循實行。</p> <p>(二) 本公司每年定期對社會責任議題舉辦相關教育訓練，如新進人員教育訓練中宣導「消防安全」、「節約用電」、「節能減碳」，同仁座會宣導「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等。</p> <p>(三) 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單位，惟公司全體同仁對於企業責任之履行，仍不遺餘力。</p> <p>(四) 本公司已訂定合理之薪資報酬政策，並訂定明確之獎懲制度。</p>	<p>無重大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環保法令，每日清潔並回收資源垃圾，以落實環境保護及資源再利用之永續經營方針。</p> <p>(二) 本公司為IC設計服務業，主要業務為授權IP矽智財，為無實體之產品，屬無污染事業，故不適用環境管理系統驗證。</p> <p>(三) 本公司總務單位負責本公司環境維護，另本公司並無特殊污染源，並有與清潔公司簽約，負責維護辦公室環境整潔。平日監控空調溫度，力行節能減碳觀念。</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p>	<p>✓</p>	<p>(一) 本公司依據勞基法及相關勞動法令訂定相關規則辦法，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p> <p>(二) 本公司各項溝通管道暢通，員工有任何問題皆能直接與管理階層反映，並能得到妥善處理。</p> <p>(三) 本公司定期對員工實施勞工安全之宣導，遇有如流感盛行期間宣導戴口罩及於門禁出入口備有消毒酒精，供員工進出使用。</p> <p>(四) 本公司每季辦理同仁座談會，由總經理向所有同仁說明公司營運狀況及未來發展方向。</p> <p>(五) 本公司依員工及工作需求，不定期安排在職訓練。</p> <p>(六) 本公司訂有客訴處理作業程序，建立以客戶為導向之品質系統，評估客戶對本公司產品及服務的滿意程度，達到企業永續經營之目標。</p> <p>(七) 本公司之產品符合ISO9001之規定。</p> <p>(八)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辦法，在簽訂合作契約前會先行評估供應商相關資料及資格。</p> <p>(九) 本公司定期對主要供應商進行評鑑，對違反社會責任與環境有重大影響者會列入評鑑考量項目，並考量終止或解除相關契約。</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		<p>本公司於年報中已有揭露履行社會責任之資訊，並上傳至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p> <p>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為實踐企業對社會、員工及股東們之承諾，積極落實資訊公開透明。</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為響應環保，本公司要求員工盡量使用電子檔案文件以替代紙張，並善用作廢文件空白面回收再利用，對於其他社會責任及社會公益等，亦長期耕耘，適時回饋社會大眾。</p>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目前尚無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六)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公開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且要求所有經理人及員工從事任何活動時，務必遵守此行為準則。</p> <p>(二)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且訂有員工獎懲相關辦法，對於員工有不誠信行為時，將予以懲戒。</p> <p>(三) 本公司嚴禁並加強宣導經理人及全體員工從事任何收受賄賂，以避免因個人利益而損害公司權益。</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於交易往來前，均依內控相關辦法對交易對象進行授信作業，並透過不同管道了解其是否曾有不誠實之交易行為。</p> <p>(二) 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並設置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p> <p>(三) 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落實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供全體同仁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p> <p>(四) 為落實誠信經營，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亦依稽核計畫查核其遵循情形。</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透過不同管道，對員工宣導並使員工清楚了解本公司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於「工作規則」，明訂獎懲、申訴及紀律處分制度，但未明訂檢舉管道及受理檢舉之專責人員。</p> <p>(二) 本公司未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p> <p>(三) 本公司尚無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本公司預計於107年完成擬訂檢舉相關程序及機制。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		本公司於年報揭露誠信經營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政策及推動之措施，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落實成效。				

(七)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有關本公司制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可查閱公開資訊觀測站之資訊，或公司網站(其網址為：<http://www.m31tech.com/>)。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為避免本公司或內部人因未諳法規規範誤觸或有意觸犯內線交易相關規定，造成公司或內部人訟案纏身，損及聲譽之情事，本公司於104年12月29日已訂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以保障投資人及維護公司權益。107年起本公司財會單位藉由公司活動不定期的向同仁宣導相關法令，其中內線交易的防範於公司同仁座談會上加強宣導，並將辦法發佈於公司網站以供查詢。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丹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年3月7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七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丹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孝平 簽章

總經理：林孝平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一〇六年度股東常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
106.05.09	1.承認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承認一〇五年度盈餘分派案。 3.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2. 一〇六年度股東臨時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
106.08.18	1.通過原股東全數放棄現金增資供初次上(市)櫃公開承銷認購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3.全面改選董事案。 4.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3. 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
106.03.30	1.通過 105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2.通過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 3.通過 105 年度提撥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5.通過訂定本公司相關辦法案。 6.通過召開本公司 106 年度股東常會及受理股東提案權相關事宜案。 7.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8.通過本公司辦理公開發行案。
106.05.10	1.通過辦理提前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作業。 2.通過訂定本年度現金股利基準日。 3.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公發版)。
106.05.26	1.通過員工認股權證轉換新股案。
106.07.07	1.通過訂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2.通過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3.通過本公司登錄興櫃案。 4.通過本公司全面無實體換發股票案。 5.通過本公司股票申請上市(櫃)案。 6.通過原股東全數放棄現金增資供初次上(市)櫃公開承銷認購案。 7.通過全面改選董事案。 8.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9.通過本公司 106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召開案。 10.通過本公司受理股東董事候選人提名事宜。
106.07.21	1.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2.通過審核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名單。 3.通過新增「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列入股東臨時會討論案。
106.08.14	1.通過本公司 106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日期	重要決議
106.08.18	1.推舉董事長案。 2.通過同意總經理委任案。 3.通過本公司成立審計委員會暨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案。 4.通過本公司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暨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106.08.28	1.通過本公司擬取得不動產相關事宜案。 2.通過本公司擬取得往來銀行授信額度案。
106.12.21	1.通過本公司遷址案。 2.通過美國子公司增資作業。 3.通過資金貸與美國子公司作業。 4.通過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5.通過訂定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6.通過訂定及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相關辦法。 7.通過訂定 107 年預算案。 8.通過訂定 107 年稽核計畫案。
107.03.07	1.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2.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3.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7.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8.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9.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0.通過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案。 11.通過修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案。 12.通過補選第三屆獨立董事乙席案。 13.通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 14.通過召開本公司 107 年度股東常會案。 15.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6.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暨委任案。 17.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美國子公司作業。 18.通過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能力之自行評估案。 19.通過本公司銀行授信額度案。 20.通過本公司擬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107.04.12	1.通過股東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審查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相關辦法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重成	虞成全	106.01.01~106.12.31	—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	✓
2	2,000 仟元 (含) ~ 4,000 仟元		—	—	—
3	4,000 仟元 (含) ~ 6,000 仟元		—	—	—
4	6,000 仟元 (含) ~ 8,000 仟元		—	—	—
5	8,000 仟元 (含) ~ 10,000 仟元		—	—	—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	—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之資訊：不適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重成	700	無	無	無	400	400	106 年度
	虞成全							

備註：非審計公費-其他：係 106 年補公開發行服務費 50 仟元、上櫃內控專審 300 仟元及財報 XBRL 檔案(106Q2 及 106Q4)製作費 50 仟元。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6 年度		107 年度截至 3 月 26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林孝平	178,000	—	—	—
董事	林振安(註 1)	—	—	—	—
董事	張原熏	(195,000)	—	(58,000)	—
董事	石維強(註 2)	(130,000)	—	—	—
董事	劉立國	—	—	—	—
董事	柯宗義(註 3)	—	—	—	—
獨立董事	楊建國(註 3)	—	—	—	—
獨立董事	吳英志(註 3)	—	—	—	—
獨立董事	林俊吉(註 3)	—	—	—	—
監察人	陳慧玲(註 2)	—	—	—	—
監察人	郭秋鈴(註 2)	—	—	—	—
業務部 副總經理	張弘毅	(65,000)	—	—	—
財務經理	柳廣明	(103,000)	—	—	—

註 1：該董事於 106 年 6 月 30 日辭任。

註 2：該董事及監察人於 106 年 8 月 18 日改選解任。

註 3：該董事於 106 年 8 月 18 日改選新任。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7年3月26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林孝平	6,630,000	23.15	4,450,000	15.54	-	-	陳慧玲 陳春枝	配偶 二親等親屬	-
陳慧玲	4,450,000	15.54	6,630,000	23.15	-	-	林孝平 陳春枝	配偶 二親等親屬	-
瑞駿投資有限公司	1,600,000	5.59	-	-	-	-	-	-	-
代表人：陳慧玲	4,450,000	15.54	6,630,000	23.15	-	-	林孝平 陳春枝	配偶 二親等親屬	-
永豐銀託管円星員工信託管委會信託財產專戶	1,221,000	4.26	-	-	-	-	-	-	-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691,045	2.41	-	-	-	-	-	-	-
代表人：朱士廷	-	-	-	-	-	-	-	-	-
石維強	500,000	1.75	-	-	-	-	-	-	-
陳春枝	420,000	1.47	-	-	-	-	林孝平 陳慧玲	二親等親屬 二親等親屬	-
吳章昌	418,000	1.46	-	-	-	-	-	-	-
張原熏	412,000	1.44	-	-	-	-	-	-	-
翔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1.40	-	-	-	-	-	-	-
代表人：謝清江	-	-	-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7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M31 TECHNOLOGY USA, INC.	450	100%	-	-	450	100%
Sirius Venture Ltd.	167	100%	-	-	167	100%
元星智財(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100%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2:為本公司透過 Sirius Venture Ltd.間接轉投資 100%之公司，係屬有限公司並無發行股份。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0年10月	10	5,000	50,000	500	5,000	設立資本 5,000 仟元	無	註 1
101年03月	10	36,000	360,000	4,500	45,000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	無	註 2
101年04月	10	36,000	360,000	10,568	105,680	現金增資 60,680 仟元	無	註 3
101年05月	10	36,000	360,000	16,573	165,730	現金增資 60,050 仟元	無	註 4
101年06月	10	36,000	360,000	23,000	230,000	現金增資 64,270 仟元	無	註 5
105年08月	19.5	36,000	360,000	24,840	248,400	現金增資 35,880 仟元	無	註 6
105年12月	15	36,000	360,000	27,110	271,100	員工認股權憑證 34,050 仟元	無	註 7
105年12月	16.5	36,000	360,000	28,561	285,610	員工認股權憑證 23,941.5 仟元	無	註 7
106年05月	15	36,000	360,000	28,591	285,910	員工認股權憑證 450 仟元	無	註 8
106年05月	16.5	36,000	360,000	28,640	286,400	員工認股權憑證 808.5 仟元	無	註 8

註 1: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 100.10.21 經授中字第 10032666230 號

註 2: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 101.03.03 經授中字第 10131720200 號

註 3: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 101.04.02 經授中字第 10131836230 號

註 4: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 101.05.02 經授中字第 10131951700 號

註 5: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 101.06.11 經授中字第 10132110760 號

註 6: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 105.09.23 經授中字第 10534343540 號

註 7: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 106.01.25 經授中字第 10633046470 號

註 8: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 106.06.08 經授中字第 10633318180 號

### 2.股份種類

107年3月26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28,640,000	7,360,000	36,000,000	本公司為興櫃股票

3.若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者，另應揭露核准金額、預定發行及已發行有價證券之相關資訊：不適用。

## (二)股東結構

107年3月26日 單位：股；人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	4	14	543	2	563
持有股數	-	895,936	3,969,000	23,655,064	120,000	28,640,000
持股比例	0.00%	3.13%	13.86%	82.59%	0.42%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10元；107年3月26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 999	86	14,271	0.05%
1,000 — 5,000	274	537,298	1.88%
5,001 — 10,000	51	412,706	1.44%
10,001 — 15,000	22	277,900	0.97%
15,001 — 20,000	19	341,300	1.19%
20,001 — 30,000	23	604,734	2.11%
30,001 — 50,000	21	867,941	3.03%
50,001 — 100,000	25	1,840,177	6.42%
100,001 — 200,000	19	2,865,628	10.01%
200,001 — 400,000	14	4,536,000	15.84%
400,001 — 600,000	4	1,750,000	6.11%
600,001 — 800,000	1	691,045	2.41%
800,001 —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4	13,901,000	48.54%
合計	563	28,640,000	100.00%

特別股：不適用

## (四)主要股東名單

單位：股；107年3月26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林孝平		6,630,000	23.15%
陳慧玲		4,450,000	15.54%
瑞駿投資有限公司		1,600,000	5.59%
永豐銀託管円星員工信託管委會信託 財產專戶		1,221,000	4.26%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691,045	2.41%
石維強		500,000	1.75%
陳春枝		420,000	1.47%
吳章昌		418,000	1.46%
張原熏		412,000	1.44%
翔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1.4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5年	106年	當年度截至107年3月31日(註6)
		最高	最低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未上市櫃	330.00	283.00
	最低			未上市櫃	210.00	237.50
	平均			未上市櫃	268.58	261.47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16.74	20.25	不適用
	分配後			13.74	(註2)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3,656	28,611	28,640
	每股盈餘	分配前		6.35	6.51	不適用
		分配後		不適用	(註2)	不適用
每股股利 (註2)	現金股利(每股)			2.99	(註2)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每股)		-	-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	-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	-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3)			不適用	41.26	不適用
	本利比(註4)			不適用	59.68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5)			不適用	1.68%	不適用

註1：每股市價係依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站所計算資料為揭露資訊。平均市價按期間之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

註2：105年度係依106年股東常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106年度盈餘分配為現金股利新台幣4.5元，尚待107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6：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考量目前產業發展處於成長階段，股利分派之政策，基於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依據當年度之可分配盈餘狀況，授權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其中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擬發行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2.執行狀況：本公司107年3月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股東紅利每股新台幣4.5元，本案將俟民國107年5月24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之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獲利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與提撥不高於獲利百分之一點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

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公司於107年3月7日通過配發之106年度應付員工現金酬勞係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按一定比率估列入帳，若估列金額與實際發放金額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於發放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及董監事酬勞等資訊：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經107年3月7日董事會決議配發106年度員工酬勞計新台幣2,250仟元，董監事酬勞2,450仟元，與106年度費用估列金額相同，無差異情形。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〇五)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董事會決議(106年3月30日)	實際發放數
	金額(新台幣元)	金額(新台幣元)
董事酬勞	1,812,032	1,812,032
員工酬勞	1,875,083	1,875,083
合計	3,687,115	3,687,115

註:上述員工酬勞已於民國105年度費用化，其帳列金額與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無。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辦理情形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不適用。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本公司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CC01090	電池製造業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I199990	其他顧問服務業
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CZ99990	未分類其他工業製品製造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2.營業比重

主要產品	105 年度		106 年度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技術服務收入	440,532	87.92	568,798	89.78
權利金收入	60,553	12.08	64,718	10.22
合計	501,085	100.00	633,516	100.00

#####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目前本公司產品可分為基礎元件 IP (Fundamental IP 包含：Standard Cell Library、Memory Compilers 及 I/O)及高速介面 IP (Functional High Speed Interface IP：包含有 USB、PCIe、SATA 及 MIPI 等介面規格)。

以基礎元件 IP 產品而言，主要的服務對象是晶圓廠及 IC 設計公司，產品

類別中 Standard Cell Library(標準資料庫) 包含：6-Track、7-Track、9-Track、12-Track 等規格。

Memory Compilers(記憶體編譯器)包含：SP(Single Port)、DP(Dual Port)、2P(Two Port)、1PRF(One Port Register File)、2PRF(Two Port Register File) 及 ROM 等規格。

當然，依據不同的晶圓製程，如 180nm、150nm、130nm、110nm、90nm、55nm、40nm、28nm 甚或 16nm 及 7nm 等，円星科技都有相對應的產品方案。

除了產品本身外，円星科技也提供 IP 客製化的設計服務；依照客戶對基礎原件 IP 的規格需求，經過技術可行性評估後，円星科技再依照合約內容設計此一 IP 交付予客戶使用。

在高速介面 IP 產品部分，円星科技提供了以下幾大類別的 IP 產品：

(1) USB (Universal Serial Bus)

A. BCK Device USB (Build-In-Clock; BCK)：下表為目前円星科技所提供之BCK USB IP 產品線，依照規格 (Spec)、晶圓廠(Foundry) 及製程(Process Node)不同之列表。

IP Type		Foundry	Process Node
BCK	USB2.0	TSMC	110G (Tiny)
			55LP
			40LP
			40ULP/40ULP_EF
	USB2.0	SMIC	110G (Tiny)
			55LL
			40LL
	USB3.0	TSMC	55LP
			55LP (Tiny)
			40LP
SMIC		110G (type-C)	
		55LL	
40LL			

B. Dual Role USB (Host & Device Dual Function USB)：下表為目前  
 丹星科技所提供之Dual Role USB IP 產品線，依照規格(Spec)、  
 晶圓廠(Foundry)及製程(Process Node)不同之列表。

IP Type		Foundry	Process Node
Dual role (OTG)	USB2.0	TSMC	90EF
			55 EF
			55 LP (Tiny)
			55ULP
			55ULP_EF
			40LP (Tiny)
			28HPC+ (1.8V)
			16FFC/12FFC
	SMIC	55LL (tiny)	
		40LL (tiny)	
		28HK	
	USB3.0	TSMC	65GP
			55LP
			40LP
			28HPC+ (1.8V) (Type-C)
			16FFC (1.8V) (Type-C)
		SMIC	55LL
			40LL
28HK	TSMC	28HPC+ (Type-C)	
		16FFC (Type-C)	

C. USB3.1 (The most advanced USB Spec)：下表為目前丹星科技所提供之USB3.1 IP 產品線，依照規格(Spec)、晶圓廠(Foundry)及製程(Process Node)不同之列表。

IP Type		Foundry	Process Node
Dual role (OTG)	USB3.1	TSMC	28HPC+ (Type-C)
			16FFC (Type-C)

D. USB1.1 (Popular Simple USB spec for IoT Application)：下表為目前丹星科技所提供之USB1.1 IP 產品線，依照規格(Spec)、晶圓廠(Foundry)及製程(Process Node)不同之列表。

IP Type		Foundry	Process Node
USB1.1	USB1.1	TSMC	90 LP
			55 EF/GP/LP
			55ULP/ ULP_EF
			55ULP/ ULP_EF
			40ULP/ ULP-EF
	BCK USB1.1	TSMC	55ULP/ULP_EF
		TSMC	40ULP/ULP_EF
	SMIC	55LL	

(2) PCI Express (Peripheral Component Interconnect Express) 及SATA (Serial Advanced Technology Attachment)：下表為目前円星科技所提供之USB1.1 IP 產品線，依照規格(Spec)、晶圓廠(Foundry)及製程(Process Node)不同之列表。

Type		Foundry	Process Node
PCIe	PCIe2.0	TSMC	40LP x1
			40LPx2
			28HPC+ x1
			28HPC+ x2
		SMIC	55LL x1
			55LL x2
			40LL x1
			40LL x2
			28HK x1
			28HK x2
	PCIe3.0	TSMC	40LP x1
			40LP x2
			40LP x4
			28HPC+ x1
			28HPC+ x2
28HPC+ x4			
16FFC x4			
SMIC		40LL x1	
		40LL x2	
		40LL x4	
PCIe4.0	TSMC	28HK x1	
		28HK x2	
		28HK x4	
		16FFC x4	
SATA	SATA 3.0	TSMC	40LP
			28HPC+
	SMIC	55LL	
		40LL	

(3) MIPI (Mobil Industry Processor Interface) 下表為目前円星科技所提供之MIPI IP 產品線，依照規格(Spec)、晶圓廠(Foundry)及製程(Process Node)不同之列表。

目前 MIPI 產品線又可分為 3 類分別是 M-PHY, D-PHY 及 C/D Combo。

Type		Foundry	Process Node
MIPI	M-PHY	TSMC	55LP, G3 (1T1R)
			40LP, G3 (1T1R)
			40LP, G3 (2T2R)
			28HPC+, G3 (2T2R)
			16FFC, G4 (2T2R)
			16FFC, G3 (2T2R)
	SMIC	40LL, G3 (1T1R)	
		40LL, G3 (2T2R)	
		28HK, G3 (2T2R)	
	D-PHY TX	TSMC	40LP, v1.1 x4
			40ULP/ULP-EF, v1.1 x4
			28HPC+, v1.2 x4
			28HPC+, v1.1 x4
			16FFC v1.2x4
		SMIC	55LL, v1.1 x4
	40LL, v1.1 x4		
	28HK, v1.2 x4		
	C/D-PHY TX	TSMC	28HPC+ D-PHY v1.2 x4 C-PHY v1.0 x4
	D-PHY RX	TSMC	40LP, v1.1 x4
			40ULP/ULP-EF, v1.1 x4
28HPC+, v1.2 x4			
28HPC+, v1.1 x4			
16FFC v1.2 x4			
SMIC		55LL, v1.1 x4	
40LL, v1.1 x4			
28HK, v1.2 x4			
C/D-PHY RX	TSMC	28HPC+ D-PHY v1.2 x4 C-PHY v1.0 x4	

####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 16FFC 及 12FFC之記憶體、元件庫IP及高速界面IP的研究及開發。
- (2) 客製化超低電耗記憶體、元件庫開發。
- (3) 車規高速界面IP開發。
- (4) AI應用高速界面IP開發

### (二) 產業概況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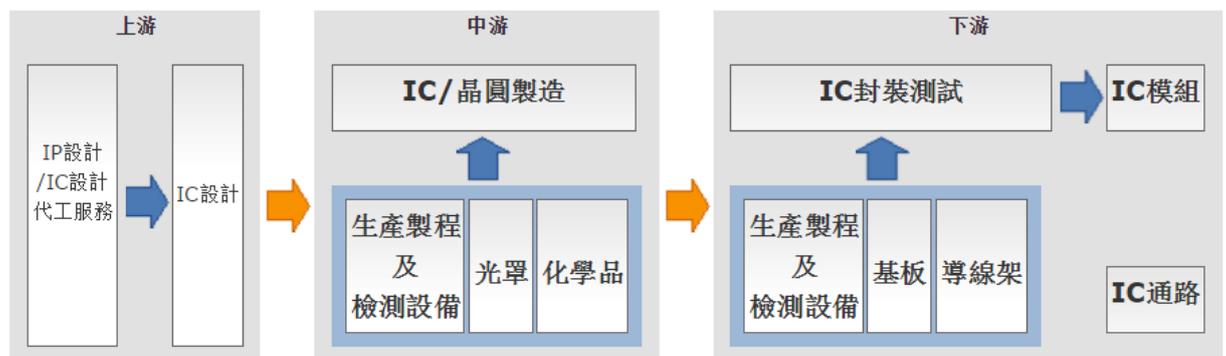
矽智財(Silicon Intellectual Property ; SIP)是一種經過事先定義、設計及驗證的「功能區塊」(Building Block)，具有特定功能，也因為其有模組化的特性，有效性更早已經過檢驗，可供重複使用。當 IC 設計業者要開發新產品時，便可從其資料庫中尋找合適的矽智財加以組合，快速完成新產品的設計。

亞洲擁有全世界最完整密集的半導體供應鏈基礎設施，也是全球成長最快的半導體市場。全球 IC 產業正面臨加速產品上市時程，降低產品成本與減少設計風險的激烈競爭，這提供了專業矽智財供應商的成長商機。

技術精到、服務靈活，是矽智財公司的兩大成功關鍵。丹星科技自成立以來提供專業 IP 及技術支援，已與各大晶圓廠建立穩健的合作基石，此外，也與相關產業公司進行策略結盟。丹星科技並於 2014 年在美國矽谷、2015 年於上海浦東分別成立子公司，另在歐洲、日本、韓國等地，與當地代理商合作，協助拓展 IP 業務。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半導體產業鏈上游為IP設計及IC設計業，中游為IC製造、晶圓製造、相關生產製程檢測設備、光罩、化學品等業，下游為IC封裝測試、相關生產製程檢測設備、零組件（如基板、導線架）、IC模組、IC通路等業。



- (1) 上游：IC設計與IP開發
  - A. IP 設計/ IC 設計代工服務
  - B. IC 設計
- (2) 中游：IC製造
  - A. 生產製程及檢測設備
  - B. 光罩
  - C. 化學品
- (3) 下游：IC封裝測試
  - A. IC 封裝
  - B. 晶圓測試
  - C. IC 成品測試
  - D. IC 通路業

### 3.產品發展趨勢

因應物聯網、高密度SoC及利潤成本的壓力，所有IC設計公司都必須不斷增進公司的研發能量以創造公司IC產品的競爭力，這時候IP技術的差異就是影響IC產品競爭力最關鍵的因素之一。因此，未來円星科技將朝向創新技術以帶來競爭價值的方向努力邁進，這方向主要就是成為“低功耗、小面積、高效能”的半導體界加值供應商。

### 4.競爭情形

公司所研發的基礎元件IP及高速介面IP，經全體員工的辛勤耕耘，不論是以營收指標亦或IP產品之市場影響力，円星科技目前已是亞洲最大、最具影響力的IP供應商。面對未來的競爭，円星科技除了具有極佳之地理優勢（鄰近所有晶圓代工廠）及高素質人力外，円星科技在過去幾年累積了對技術的高度掌握能力；無論是晶圓廠製程技術的掌握(已累積超過10家晶圓廠客戶案例經驗)或是IC設計客戶(累積超過200家)所需技術規格的掌握，円星科技所累積的研發能力以及客戶對円星科技的信任，正是円星科技面對未來競爭最大的支持，幾年來円星科技創造了IP業界展新的服務模式；以成為客戶的最佳技術夥伴為目標，這樣的發展方向在高度競爭的半導體IP行業中將與客戶共同創造出雙贏的未來。

###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円星科技所從事的 IP 產品設計研發所涵蓋的技術層次，在晶圓製程技術部分包含了成熟工藝，如 180nm、150nm、130nm、110nm、90nm、55nm、40nm 及 28nm 等，在高端技術上已進入 16nm、12nm 甚至計畫中的 7nm 及 3nm。

在上述的製程工藝上，円星科技發展基礎元件 IP 及高速介面 IP 以供市場之需要，在基礎元件 IP 方面，全力發展低功耗及高效能之 Standard Cell Library IP 及各種 Memory Compiler，透過技術上的創新研發高附加價值的 IP。

在高速介面IP部分，円星科技朝兩方向努力；一為全力優化IP的PPA (Power、Performance、Area)以期成為業界最高品質之IP產品，另一方向為客戶提供產品差異化而開發客製化IP。也就是說透過對技術的掌握及應用方向的溝通為客戶創造出最大的競爭價值。

####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學 歷 分 佈	博士		6	7
	碩士		75	79
	學士		29	30
	大專		2	2
	高中(含)以下		2	2
合 計			114	120
平均年資(年)			3.25	3.09

####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研發費用	284,905	61,427

#### 4.開發成功或進行中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說明
10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6nm/FinFET 12-Track Ultra-High Speed STD-Cell library</li> <li>-40ULP Memory Compilers</li> <li>-40ULP STD-Cell libraries</li> <li>-16nm M-PHY v3.0 PHY IP</li> <li>-16nm USB3.1 Gen2 PHY IP</li> <li>-28nm M-PHY v3.0 PHY IP</li> <li>-28nm PCIe2.0 PHY IP (New)</li> <li>-28nm 10G SerDes IP</li> <li>-40nm ULP BCK-USB2.0 PHY IP</li> <li>-180BCD Memory compilers</li> <li>-150BCD Memory compilers</li> <li>-130BCD Memory compilers</li> <li>-28LPSe Memory compilers</li> <li>-28LPSe STD-Cell libraries</li> <li>-40HV Memory compilers</li> <li>-40HV STD-Cell libraries</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6nm/FinFET 超高速元件資料庫開發，目標為3GHz/CPU應用</li> <li>- 40ULP 記憶體編譯器，低壓操作模式</li> <li>- 40ULP元件庫，低功耗整體解決方案</li> <li>- 16FFC M-PHY 3.0 實體層</li> <li>- 16FFC USB3.1 Gen2 實體層</li> <li>- 28HPC+ M-PHY 3.0 實體層</li> <li>- 28HPC+PCIe2.0 PHY 新一代實體層</li> <li>- 28HPC+ 10G高速SerDes 實體層開發</li> <li>- 40ULP 無晶振 USB2.0 實體層</li> <li>- 180BCD記憶體編譯器</li> <li>- 150BCD記憶體編譯器</li> <li>- 130BCD記憶體編譯器</li> <li>- 28LPSe記憶體編譯器</li> <li>- 28LPSe標準單元庫</li> <li>- 40HV記憶體編譯器</li> <li>- 40HV標準單元庫</li> </ul>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短期行銷發展計畫

##### (1)先進製程記憶體開發計畫

##### A. 16FFC/FinFET開發

以提供低功耗，高密度的記憶體編譯器為規格，開發在先進製程平台上。面對挑戰的技術瓶頸如下：(a) 低電壓下操作，對靜態記憶體細胞元(SRAM bit cell)於讀寫時會有操作上的困難，因此在“讀”的動作上，必須採取元件啟動電壓壓抑的操作(Word Line Under Drive)，來減少細胞原被大電流衝擊而造成資料的流失；另一方面，在“寫”的操作時，因為元件抵抗翻轉的力道變強，而且低壓下引導電流的值

變小，所以對寫的操作必須採用負壓操作模式(Negative Bit Line)來克服以上兩個困頓點。所以對於“讀”，“寫”的電路必須做特殊的輔助電路設計(Read-Assist and Write-Assist)，方能確保低壓下有正常的靜態記憶體操作。針對輔助電路的設計，円星科技研發團隊陸續提出多項專利，確保技術的領先優勢，目前這些專利已經陸續獲得美國與台灣專利局的認證，而這些皆已納入新製程領域的產品電路設計裡。

(b) 對於 FinFET 的元件設計規則上(Design Rule)，晶圓代工廠所制定的規則有更多嚴格的限制，來確保元件製作過程中與元件模擬模型(SPICE Model)的一致性，所以新一代的控制電路，必須以簡單為出發，屏除過去複雜且多工的設計，來符合新世代元件實現的可行性，同時也要以高密度的實體布局(Layout Implementation)做考量，才能締造產品的競爭性。

## B. 12FFC/FinFET開發

晶圓代工廠對於技術的演進不斷提升，以同一世代元件為基礎做最優化，因此，根據 16FFC 衍生初次技術的平台—12FFC。基本上記憶體的細胞元以及類比元的特性不改變下，將所有的核心元件(Core Device)的大小作 75% 的尺度縮小，達到近 50% 的面積與相關功耗的省電效果，提升客戶端產品的競爭力。針對新的 12FFC，產品依然以 16FFC 為基礎平台作設計，但會針對核心元計的邏輯控制部分，作符合 12FFC 的設計規則作修正，同時也會以新元件的電性特徵，加強優化處理，包括記憶體“讀”和“寫”的輔助電路，內部邏輯時序的控制電路，以及小訊號放大的類比放大器。另外，針對高密度的記憶體編譯器應用而言，會再增加允餘設計(Redundancy Design)，針對細胞元錯誤率做修正，來增進單晶片設計上良率(Yield)的提升。

## (2) 先進製程元件庫開發

### A. 16FFC/FinFET開發

先進製程的平台，以強調特徵性產品為發展主軸，其中以強調的高速的 12 軌道元件高度(12-track cell height)的超高速元件庫開發作為 16FFC 的首要研發。針對高速需求的單晶片運算做設計，適用於高速的中央處理單元(Central Process Unit, CPU)，或是單一，高速且大量的資料處理器(Digital Signal Processor, DSP)，以及圖形處理

器(Graphic Process Unit, GPU)。這些設計，因為都有其高速的需求(1~3 GHz)，必須同時考量電源線供應的分布(Power Line structure plan)，以及電子移動(electronic migration, EM)的品質穩定度(Reliability)做設計必然要件。除了元件本身以Fin的數目做元件驅動力的放大外，整體資料庫的訊號可接觸的可繞性(Routability)，亦是設計的重點，好的可繞性，可以減少不必要的緩衝模組(Buffer Element)的增加，減少的元件部分，亦可大大提升整體關鍵路徑(Critical Path, CP)的速度，降低不必要的功耗。目標以開發 1500~2000 個資料庫模組供晶片設計使用，其中針對關鍵的特色元件，high ck2q cells、short setup/hold time Flip/Flop cells、combo cells、fine fraction cells、and high driving cells，提供多樣化的製作選擇，可以提供各種不同需求所應搭配的模組做設計。

#### B. 12FFC/FinFET開發

既有的 16FFC 最小軌道元件的設計僅能以 7.5 軌道元件高度(7.5-Track cell height)做設計，新的 12FFC 因為製成的突破，根據新的元件設計規則，可以製作出 6 軌道元件高度(6-Track cell height)的元件庫。這種針對高密度(high density)需求的部分，除了以面積做考量外，亦對可繞性(Routability)做加強，強調每一個訊號的接觸點(Access Pin)要有兩個，或是兩個以上的訊號接觸做處理，這個重點在於內部元件設計時，局部信號分佈與跑線位置，要做特別的處理，才能達到高密度的元件擺設與佈局(Place and Route)。此外，因為整體設計平台基於 16FFC，考慮擴充性與延展性，除了既有的 16FFC 元件庫的部分，亦加入不同閾值電壓元件(multi-Vt)以及多元的元件通道長度(Multi-channel)，來提供速度，面積，與功耗的多方面調整，因此整體資料庫模組數，大約 2000~3000 個數。

### (3) 客製化超低功耗記憶體開發計畫

#### A. 靜態低功耗設計記憶體

a. 提供混和式的閾值電壓元件設計 (mix-Vt)。在關鍵路徑上使用高速元件，使其在操作模式下，達到高速的需求，而其它不屬於關鍵路徑的周邊電路，則採用低漏電的高閾值電壓元件 (high-Vt)，達成靜態省電技巧。基本上，這種閾值電壓元件的改變，並不影響整體的密度設計，卻可以大大降低電路設計的複雜度，進而降低功耗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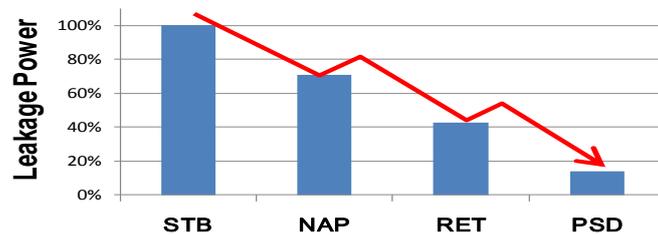
b. 提供先進的功耗調整模式。因應不同的操作模式，提供不同的功耗節能開關，目前設計規格分作：

Standby Mode：全電源提供，以利記憶體作正常的讀和寫的運作，此時全靜態功耗量是最大值。

Nap Mode：關閉部分大功耗的大型元件，但能在一個工作時序內(one operation cycle)，迅速充電，達到即時的工作狀態。大部分暫態工作需求的運用，可以達到可觀的省電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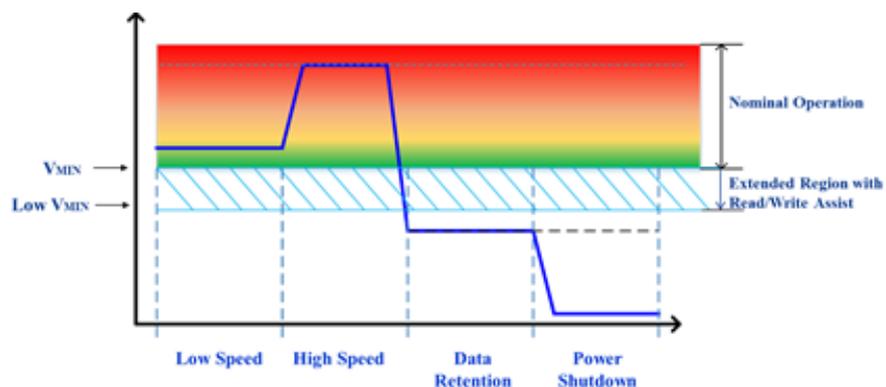
Retention Mode：當記憶體處於長時間不動作的情況，僅需將資料作備存但不可流失的情境，即可適用此模式。設計的原理會把所有的邏輯控制元件進行關電的動作，而僅保存記憶體細胞元的電源供應，確保資料不會消失。

Power Shutdown Mode：當系統需要達極致省電模式時，會將不必要的記憶體全數關閉，確定所有資料不須儲存狀態下，即可應用此模式。



### B. 動態低功耗設計記憶體

此模式規格，必須搭配系統因應不同情境需求作動態電壓的調整來達到省電效果，最常使用的規格即為動態電壓與頻率的調變 (Dynamic Voltage/Frequency Scaling, DVFS)。這種設計對記憶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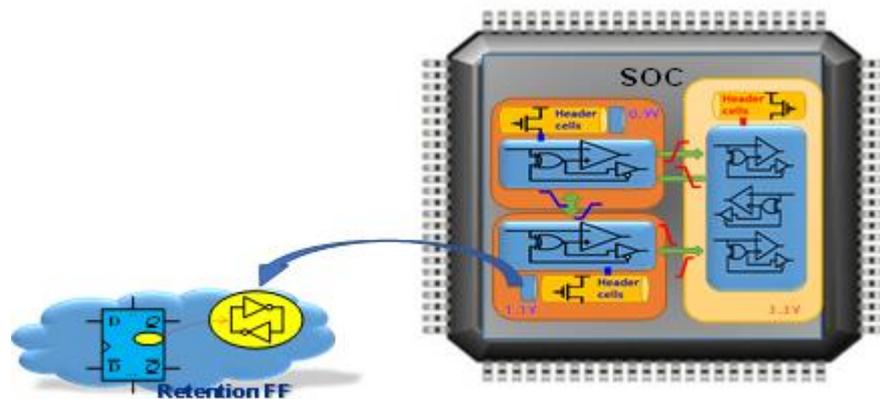


而言是極大的挑戰，因為速度上的調變，設計者必須針對不同模式作不同的設計容值(Design Margin)設計，而且在動態切換過程，必須確保資料的正確與操作的完整性。這種特殊且複雜的設計，必須搭配系統整體操作模式作規格的設定，算是高規格高單價的產品，複雜度與產品驗證性，是一般產品的兩倍以上。

#### (4) 客製化超低功耗元件庫開發

##### A. 靜態低功耗元件庫

靜態功耗的需求，以基礎元件庫為主要功能性設計，搭配電源管理模組(Power Management Kit, PMK)。因應客戶多元化的電源模組(Power Island)設計，PMK 提供豐富的電源操作元件，包括 header cells、footer cells、retention Flip/Flop cells、isolation cells、level-shifter cells，此外也針對電位井(WELL)處理，提供可外接電源控制訊號(WELL Bias)來達到積極的省功耗技巧。整體元件庫多達 2000 個數供設計者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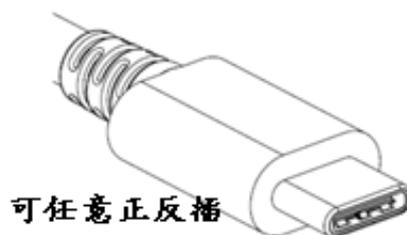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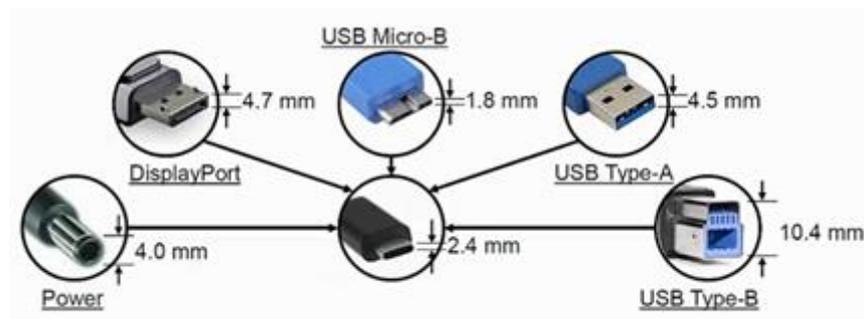
##### B. 動態低功耗元件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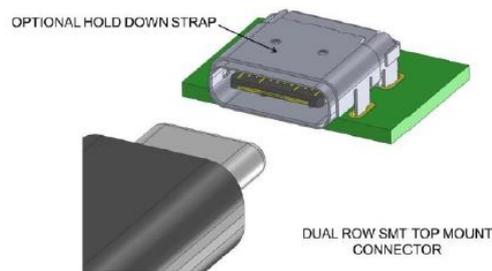
晶片操作時，約 70% 的功耗在於時脈控制路徑上，因此針對此關鍵路徑的功耗，提供了低功耗電源最佳化模組(Low Power Optimization Kit, LPKT)。此模組包括 multi-bit Flip/Flop cells、Fraction cells、mini-input cap cells、Fine grain cells、Power gating cells and Combo-cells。在基本省電觀念下， $P = nCV^2f_c$ ，不但有效降低電容值(C)的部分，也降低的元件操作數目(n)，進而達到動態省電的效果。



### C. 超高速USB3.1 介面開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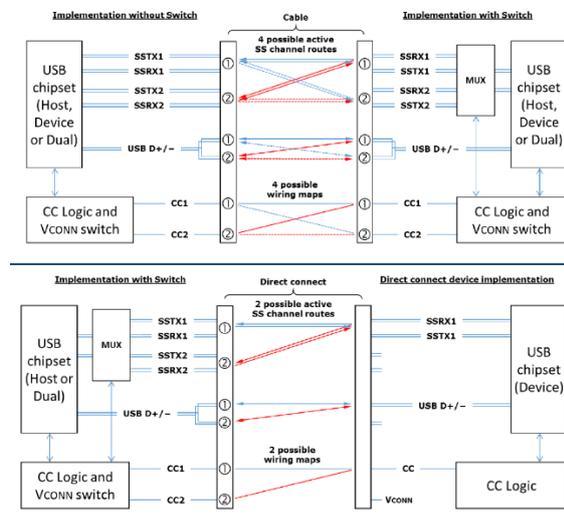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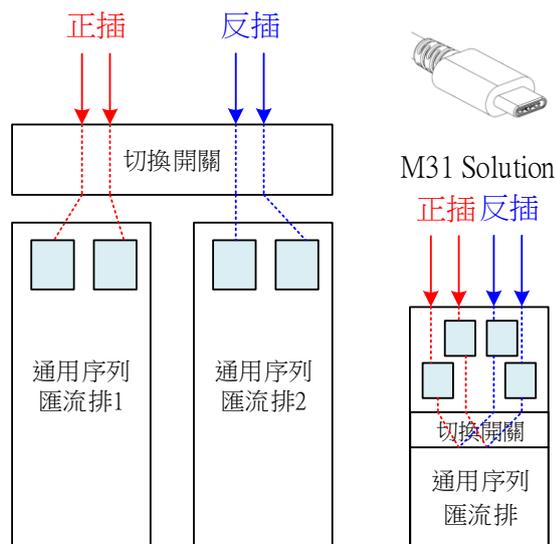
新一代的超高速通用匯流排 (USB3.1)，實現了可任意正反插拔之高相容性低功耗的超高速+通用序列匯流排，可向下相容超高速通用序列匯流排、高速通用序列匯流排、全速通用序列匯流排以及低速通用序列匯流排。除了可以相容於以往市面上的各種通用序列匯流排之外，本計畫所設計之矽智財可相容於各種機構上的接頭：Type-A，Type-B，Mini-A，Mini-B，Micro-A，Micro-B，以及可任意正反插拔之 Type-C。其中正反插拔之 Type-C 大大的縮減了機構上的接頭高度，可讓各種需要通用序列匯流排之終端產品如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等變得更薄型化，能夠用更小的體積來實現相同的功能。此外亦可整合 Display Port 及 Power，讓通用序列匯流排的應用面更廣，更能應用到各式各樣的終端產品。





新一代的 USB3.1 實體層設計，針對發射機與接收機都提高的相容性，可應對各種不同的封裝與傳輸線，並針對功率消耗進行最佳化，讓使用本計畫之矽智財的晶片或積體電路可以更節能，更符合環保綠能的新時代需求。同時此新設計具備以下特點：

- a. 將切換開關內建至通用序列匯流排的發射機與接收機，可將 Type-C 通用序列匯流排的晶片面積縮小 60%。



- b. 導入內置晶振技術，當終端產品是隨身碟的時候，因為可以讓客戶在系統上節省一個石英振盪器的成本，約可節省 30% 的成本，使終端產品獲利更高。



- c. 可應用於各種通用序列匯流排，目前已與眾多歐美客戶，商討應用於無線 VR，可解決目前 VR 需要連一條線到主機的不便利性，讓 VR 的靈活度更高。



##### (5) 車規高速界面IP開發

針對車用電子的興起，感測器在此領域的應用，愈來愈頻繁，也日漸重要。丹星科技開發每秒100億位元低功耗16奈米行動產業處理器界面C/D組合式實體層(C/D Combo PHY)發射器/接收器矽智財，提出了一個創新性設計解決方案，其中包含了一組獨立的C/D組合式實體層發射器以及一組獨立的C/D組合式實體層接收器，來徹底解決現在產業共同面對的難題。這個創新技術可以讓客戶在維持單一種晶片封裝的前提下，同時支援最具前瞻性的行動產業處理器界面C實體層(MIPI C-PHY)以及向下相容於昔知的行動產業處理器界面D實體層(MIPI D-PHY)，廣泛應用於前瞻性顯示技術(支援8K4K)以及前瞻性相機技術(支援VR、AR、MR、自動駕駛輔助系統)，方便客戶省去額外的庫存管理並進一

步透過C實體層的編碼協定，達到提升資料傳輸速度2.28倍且維持低功耗的目的。本計畫每秒100億位元低功耗16奈米行動產業處理器界面C/D組合式實體層發射器/接收器矽智財完成後，這將會是全球矽智財業界目前唯一解決方案，對於產業發展推廣以及客戶競爭力有顯著提升，進而穩定台灣在全球IC設計業的領先地位。針對此應用開發之創新技術是全球矽智財業界目前唯一解決方案，同時支援C-PHY以及D-PHY兩種規格並且維持低功耗35mW且高速度每秒100億位元，實體層佈局面積甚至比競爭對手(純D-PHY)小50%。另外，此新技術提供可以額外提供通道任意交換的功能，讓客戶在設計印刷電路板的時候可以免去額外繞線的困擾，提升相容性並維持信號完整度。目前，此矽智財已經被美國一線汽車大廠採用，應用於前瞻性顯示技術(支援8K4K)以及前瞻性相機技術(支援VR、AR、MR、自動駕駛輔助系統)，加速產業的優化並大幅縮短開發時程，提升整體設計效率。

#### (6) AI應用高速界面IP開發

面對人工智慧(AI)相關應用如雨後春筍般湧現，客戶為提升資訊傳輸速度，對於高速傳輸IP解決方案需求節節攀升。隨著AI、深度學習、視覺計算、大數據的快速儲存等等的發展。人們對PCIe速度的需求更加迫切。円星科技在為了滿足客戶對於AI資料處理的需求，除了先前提到的USB3.1及MIPI界面之外，也投入了新一代PCIe 4.0的開發。PCIe 4.0規範於2017年初發布。PCIe 4.0數據傳輸速率將大幅提高，並在其他方面有所改進，這使得它適合應用在更多各類設備中。PCIe 4.0總線帶寬是3.0版規範的2倍，由8GTps增長至16GTps。另外，它引入了提高效能比的新技術。在PCB走線設計上，目前伺服器設計PCIe 3.0使用兩組連接槽，佈線長度約20英吋(50.8cm)；在同樣設計1~2組PCIe 4.0擴充槽時，佈線長度限制在12~14英吋(30~35cm)。因既有PCIe 3.0擴充槽(連接器)，操作頻率超過8GHz時會出現嚴重的遠端串音干擾與訊號折射損失，每英吋佈線的能量衰減率太高，PCIe協會建議將PCB板寄生電容壓低至400 fF，維持中間阻抗值85歐姆以下，於Tx端加裝傳送線圈(Tcoil)；同時傳送jitter值與接收端(Rx)時間比須依照資料傳輸率做精確調整。協會建議善用PCB佈線模擬軟體來先計算各種阻抗、訊號衰減值等參數。由於這些限制，也使得PCIe 4.0實體層設計難度大幅增加，但也給了我們很多的機會，能夠在AI相關領域上發光發熱。円星科技採用台積電12nm製程進行PCIe 4.0實體層的開發，在2017年進行了一連串的系統模擬，確保整體訊號的完整度以及整體的耗電量能控制在100mW/lane

以下。整體PCIe 4.0 實體層預計在2018年下半年完成，勢必能滿足AI 應用高頻寬的需求。

## 2.長期行銷發展計畫

### (1) IoT產品企劃開發

低功耗的開發平台，目前已經完成 55ULP，40ULP，整合客戶實際產品需求後，接下來會朝向 28ULP 的平台做整體規劃與設計。目前會配合 28ULL 記憶體編譯器做基礎平台，搭配 7 軌道高密度元件庫(7-track height cell library)，9 軌道通用型元件庫 (9-track height cell library)，以及 12 軌道高速元件庫(12-track height cell library)，將開發各自所屬的電源管理模組(Power Management Kit, PMK)以及低功耗最優化模組(Low Power Optimization Kit, LPKT)。在更先進的 22ULP 專屬平台上，會以 28ULP 的開發規模做全數移植，再配合客戶的需求，開發增強型的元件庫補充(Enhancement Library)以其特徵性質的記憶體編譯器開發(Feature Memory Compilers)，來強化客戶端產品的競爭性。

### (2) 汽車電子對應規格開發

配合車規 ISO-26262 的規範，円星科技會以記憶體編譯器設計開發作為認證的標的，初期目標以過 A/B 級當作首要功課，提供客戶端認證的標準作業流程，配合輔導廠商做整體設計流程的認證，認證期間約 1~3 年。此外對於失效模式與效果分析(Failure Mode and Effect Analysis, FMEA)，円星科技會陸續提供整體解決方案，包括允餘電路設計(Redundancy circuit design)和錯誤控制修正(Error Control Correction, ECC)輔助電路解決方案。同時，針對廣大汽車電子需要之傳輸界面，如 USB、PCIe 以及 MIPI 等高速界面，除了將整體功能進一步優化之外，也額外加強了電路本身的穩定性，並增加大量的防錯機制，來滿足汽車電子的需求。

### (3) 前瞻性製程IP開發

開發先進 7nm 製程平台，亦以特殊標準元件庫及利基性記憶體為首要開發，低功耗、超高速、高密度的記憶體編譯器應該是必要發展主軸，新製程的特殊元件搭配 0.6V 的超低電壓工作模式，將是次世代記憶體編譯器的重點，円星科技也會持續在相關輔助電路設計下陸續提出創新技術來提升產品競爭力。特殊元件庫，初期以低耗電作為發展主軸，也接受客戶端特殊需求加以開發，搭配本身代工廠所提供的元件庫平台，強化其特殊需求做技術的演進。至於在超高速界面上，也將往每秒 200

億位元的傳輸速率前進，提供 USB3.2、PCIe 4.0、M-PHY v4.0 等高速界面 IP，滿足新一代儲存以及人工智慧巨量資料處理的要求。此外，円星科技已經開始布局超高速網路之傳輸界面研發，提供客戶高性價比的解決方案，並滿足光通訊傳輸的需求。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95,555	19.07	242,752	38.32
外銷	中國	211,720	42.25	183,341	28.94
	美國	164,313	32.79	165,974	26.20
	其他	29,497	5.89	41,449	6.54
外銷小計		405,530	80.93	390,764	61.68
合計		501,085	100.00	633,516	100.00

#### 2.市場占有率

円星科技目前有兩大IP產品線(IP：Intellectual Property)；分別為基礎元件IP (Fundamental IP：包含有標準資料庫Physical Library、記憶體編譯器Memory Compilers及輸出入I/O)及高速介面IP (Functional IP：包含有多種高速接口的IP：USB2.0/3.0、PCIe G2/G3、SATA2/3、MIPI M-PHY、C/DPHY<sup>註</sup>)。

{註：USB (Universal Serial Bus)、MIPI (Mobil Industry Processor Interface)、SATA (Serial Advanced Technology Attachment)及PCI Express (Peripheral Component Interconnect Express)}

依據Gartner市場研究機構預估資料顯示，2016年Memory Cells/Blocks的全球營業額約有\$276.9百萬美元，而Physical Library約有\$76.1百萬美元。以此推論円星科技在此類別(基礎元件IP產品線)之全球市場占有率約為3.26% (11.5百萬/(276.9百萬+76.1百萬))而在Wired Interface IP方面，依據Gartner資料，2016年全球營業額約為\$570百萬美元，円星科技在高速介面IP產品線2016年的收入約為\$5.5百萬美元，全球市場占有率約為0.96%。

綜合兩大產品線在2016年之營業收入，約佔全球市場之1.84%。

###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另外在Gartner市場研究機構的資料中也預估了自2014年到2019年Physical Library及Memory Cells/Blocks的年複合成長率(CAGR)約為4.5%，而Wired Interface IP的年複合成長率(CAGR)更高達8.8%。

以目前円星科技產品發展現況來看，IP (Intellectual Property )產品的發展及開發還有極大的空間可以擴展。

在基礎元件IP產品線方面，有幾個發展方向確定了未來市場需求的必要性：

第一：半導體技術不斷向前進步，朝向更高端技術發展(如7nm, 3nm)。

第二：不斷將成熟製程加以優化的技術；例如台積電在2015年推出IoT的55nm ULP製程就是將原本的55nm LP製程優化其規格，以使IC產品能更加的節省電力。此後多家晶圓廠便起而仿效而跟進推出。

第三：產品差異化之必要性，無論是晶圓廠亦或IC設計公司都極力思索著如何藉著產品技術差異來形成競爭力。

綜合以上幾點方向，可以預見円星科技不論是與晶圓廠客戶或與IC設計客戶的技術開發合作，都充滿極大的需求空間。

在高速介面IP產品線方面，由於未來IC設計需要更多樣的介面接口IP (Interface IP)以滿足各種IC產品應用之需要。而目前本公司在此一產品線已經開發有 USB (Universal Serial Bus)、 MIPI (Mobil Industry Processor Interface)、 SATA (Serial Advanced Technology Attachment)及 PCI Express (Peripheral Component Interconnect Express)。隨著新應用的發展(如：新一代的UFS憶體其接口的規格便是採用了MIPI的M-PHY技術)相信IC設計公司對需求將更加殷切。另外本公司也不斷在觀察準備新技術的研發與導入，畢竟在Interface IP產品未來發展上，未來的成長預期相當的可觀(根據Gartner預估2014~2019年CAGR為8.8%)。

相信隨著更廣的新產品線開發，將帶給円星科技更多的營收及更高的市佔率。當然，更重要的是滿足客戶端對IP技術的需求，以提供強大的產品競爭能力。

### 4.競爭利基

積累過往幾年來與全球重要客戶的合作開發實務經驗，円星科技在全球 IP市場上累積了許多競爭利基：

(1)獨特技術專利產品：

A. 以高速介面IP為例：USB的BCK(Build in Clock)技術提供了客戶在USB產品開發時，不論是產品規格的提升或是元件及測試成本的節省

都大大的提升了競爭力。而在實務的市場上客戶的出貨量至今已累積超過了10億顆IC，且相關專利也可用在其它高速介面IP。

- B. 丹星科技針對低壓操作的Memory Compiler(記憶體編譯器)，研發出一系列的特有技術與申請專利，以“ A Low VMIN SRAM Operation Write-Assist CKT”為例，除了可以確保低壓操作模式下可以對記憶體細胞元(Memory Cell)作安全讀寫的動作，也採用適應性的動態輔助電路，隨時調整操作模式已達動態功耗最佳化。目前在新一代低電壓產品的設計，皆採用此技術於IoT產品的應用，包含40nm/ 28nm的低電壓產品平台上。

## (2) 卓越的完整技術服務

### A. 提供客戶IP延伸性技術服務

- a. 丹星科技雖然只銷售IP，但對客戶提供了產品階段的延伸性技術服務，例如；協助客戶在產品測試階段做測試程式的優化及技術顧問，直接協助客戶產品量產及良率提升。
- b. 特別針對客戶所需要的產品認證(Certification)，丹星科技更提供了全方位的協助，以幫助客戶順利通過產品認證。這些認證包含有 USB IF (在USB IF認證上，丹星科技排行全球第二多通過認證產品的公司)，PCI Express SIG 及MIPI 的功能測試。

### B. 提供客戶IP產品客製化的技術服務

客製化是許多高競爭力公司對產品優化及差異化的積極手段，為求能與競爭者在產品技術規格上有所不同甚或更加優異，丹星科技提供了優越的技術掌握能力提供給客戶規格上的變化與競爭優勢。

##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 有利因素

- A. 同時擁有基礎元件IP及高速介面IP兩產品線，客戶範疇涵蓋了晶圓廠客戶及IC設計客戶，大大提升公司對市場掌握能力並降低市場變動風險。
- B. 在晶圓廠客戶部分，公司目前已簽約的晶圓廠客戶超過十家之多，約為全球晶圓廠家數之80%，不論是與龍頭地位的台積電亦或專精於利基市場的力晶半導體，丹星科技已成為這些晶圓廠客戶的長期合作夥伴，協助他們針對其專精之市場提供優良的IP以協助其客戶順利進入產品設計及之後的生產。而這代表的就是丹星科技卓越的技術能力與服務水準。
- C. 擁有超過兩百家簽約的IC設計公司，這除了是公司目前重要的客戶基

礎資產外，更是公司未來推展新技術時的最好平台。未來新IP產品的發展、應用與合作都可藉由其中的相關重要客戶一起來參與。

- D. 目前與円星科技合作的客戶中包含了許多全球一線級的大公司，如台積電、高通(Qualcomm)、Global Foundries、Synaptics、Cirrus Logic、Silicon Lab、中興通訊(ZTE)、海思(HiSilicon)、展迅(Spreadtrum)……等，對円星科技而言，這是一大肯定與鼓舞。未來，這些公司也將是我們成長卓越的動力，除了鞏固及照顧好這些客戶外，相信會有更多的一線級客戶將看到円星科技帶來的競爭優勢並且與我們成為長期的合作夥伴。
- E. 未來半導體市場的成長動能將是樂觀期待的，許許多多的新應用，諸如：IoT、車用電子(ADAS)、人工智慧(AI: Artificial Intelligence)……等，將刺激更多新的晶圓製程及新的IC技術規格誕生。

##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A. 低價競爭：近年來許多以IP銷售為主的公司為求得客戶案件不惜犧牲成本的搶案，特別是在大陸地區的競爭廠家，在其政府的金援政策下以低價競爭。另外，除了低價IP競爭外，原本當收取之權利金也在高度競爭下，許多案例也淪為不用收取的情況。

因應對策：

- a. 慎選客戶：做好客戶的研究與篩選，擬定客戶篩選策略，只針對優質客戶提供價格支持，以求得長期而有效之雙贏機會。
- b. 提高競爭門檻以獲取優質客戶之青睞：円星科技將提供客戶更多元的加值服務以求得優質客戶之重視與肯定；例如，提供認證支持服務、量產測試之設計與優化、客製技術之討論評估與執行……等等。讓客戶感受全方位技術提供與服務之價值。

- B. 高端技術的升級與競爭：高端技術一如金字塔頂端般，客戶數量稀少、投入成本大增且技術完成困難度增加。

因應對策：

- a. 以客戶需求導向出發：藉由與重點客戶(同時也是一線級大客戶)之合作，藉此導入高端技術(如台積電 12nm FFC 規格之研發)之研究發展，不但確保技術有使用客戶，也同時獲得晶圓廠的支持協助，降低技術與成本之風險。
- b. 積極導入系統化管理：藉由完整系統管理之導入以協助技術開發階段之品質控管。由於技術難度越高其複雜性相對的提高，唯有藉著系統管理來減低人為疏失才能保障研發的品質。

##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 (1) 基礎元件IP (Fundamental IP) 產品線：

此一產品線為基礎型 IP 類，包含有 Standard Cell Library、Memory Compilers 及 I/O。主要客戶類別有兩種，一為晶圓廠客戶，主要協助其建立新技術(在特定製程上(如 55nm ULP)開發新的 Standard Cell Library、Memory Compilers 或 I/O 等基礎元件)以供其廣大的客戶(IC 設計公司)使用；另一客戶類別就是 IC 設計公司，當這些客戶需要的規格超越了晶圓廠所能提供時，円星科技便會與這些客戶討論其所需求的技術規格是否能夠以客製化設計達成，如果可以，円星科技便可提供此一客製技術給客戶。通常這一類客戶的規模都具有一定水準，才能負擔此一客製化的費用。

#### (2) 高速介面IP (Functional IP) 產品線：

此一產品線為功能型 IP 類，為一種高速介面接口 IP (High Speed Interface IP) 包含有 USB 1.1/2.0/3.0/3.1、SATA 2/3、PCI Express G2/G3/G4 及 MIPI 的 M-PHY、C-PHY 及 D-PHY。

當IC設計公司在規劃其IC規格時，若其規格中需要有上述所提本公司之高速接口IP時，円星科技便會提供此一IP之相關資料供其研究，進一步的円星科技也會提供評估電路板(Evaluation Board, EVB)給客戶做實際的電路及功能評估，若一切順利，此一IP將會放入其IC設計中成為功能的一部分。

### 2. 主要產品產製過程

本公司所有產品屬於軟體式智慧財(Intellectual Property)，透過本公司之相關研究發展，工程人員在公司的研究室內設計、驗證、修訂，最後經由測試晶片(Test Chip)所產生相關的功能檢驗，來確認所有IP的品質及完整性。

##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為提供專業積體電路矽智財設計服務，故無採購原料之情形。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不適用。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 公司	102,698	20.50	無	E 公司	117,256	18.51	無
2	F 公司	69,278	13.83	無	A 公司	64,999	10.26	無
3	其它	329,109	65.67	無	其它	451,261	71.23	無
	銷貨淨額	501,085	100.00		銷貨淨額	633,516	100.00	

註 1：本公司 106 年度的營收增加，主要係為新增新客戶及合約。

註 2：A 公司為 106 年度新增之晶圓廠客戶；C 公司係因 105 年度簽訂共同開發新製程合約之收入；E 公司 106 年度係因過去年度合約完全成就，故認列收入；F 公司合約為 106 年底簽訂，收入將於 107 年度認列。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本公司係專業矽智財公司，本身並無從事生產與製造，故不適用。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 售 量 值 產 品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技術服務收入	-	76,572	-	363,960	-	226,330	-	342,468
權利金收入	-	18,983	-	41,570	-	16,422	-	48,296
合 計	-	95,555	-	405,530	-	242,752	-	390,764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人)	研發員工	108	114	120
	業務及管理員工	18	20	20
	合計	126	134	140
平均年歲(歲)		38.54	39.20	39.10
平均服務年資(年)		2.82	3.26	3.12
學歷分布 比率 (%)	博士	4.76	4.48	5.00
	碩士	61.90	64.17	64.29
	學士	28.58	26.87	26.43
	大專	2.38	2.24	2.14
	高中	2.38	2.24	2.14
	高中以下	0.00	0.00	0.00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無此情形。

### 五、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與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依勞動相關法令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勞退金，使同仁有所保障。另本公司為充分照顧員工，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福利金，由該委員會統籌規劃員工之各項福利措施與運作，以提升員工福利。

由公司直接辦理之福利措施：

- (1) 福利補助：結婚禮金、喪葬慰問等。
- (2) 文康活動：尾牙活動安排、部門聚餐等。
- (3) 其它補助：三節禮金、員工酬勞、績效獎金、團體保險、出差/旅遊旅行平安險、定期員工健康檢查、餐費補助、停車費補助、健身補助、子女教育補助、特約飯店住宿優惠等。

由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之福利措施：

(1)福利補助：生日禮金、生育補助、住院慰問金等。

(2)文康活動：慶生會、國內旅遊、尾牙活動策劃與執行、社團活動等。

(3)其它補助：特約商店優惠等。

## 2.員工進修與訓練

本公司為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企業之核心競爭力，以達永續經營之目標，建立完整之教育訓練體系，以培養富有專業能力並兼具競爭力之人才。

(1)內部訓練：新進員工教育訓練、部門內部教育訓練、環境安全訓練、其他內部專業講師課程、消防逃生訓練、工安訓練、實驗室設備操作訓練等。

(2)外部訓練：各部門主管及員工依工作需求，申請派員參加外部企業機構舉辦之課程與訓練等。

##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100 年，所有同仁於本公司之工作年資皆屬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後之工作年資。每月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繳勞工月提繳薪資 6%之金額至勞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並依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退休相關事宜。本公司自成立至今尚無員工退休之情況。

##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依勞基法訂定各項規定，以維護員工權益，並定期舉辦勞資會議，對公司各項制度等問題採開放及雙向溝通方式，期使勞資雙方關係良好和諧及互動，並確保員工之各項權益取得公平合理的處理。

##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設有完善的內部網站，載明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福利內容，隨時新增公告內部網站中，維護員工權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 六、重要契約

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重要契約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權合約	慧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4/20~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2/12/1~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上海宏力半導體有限公司	2013/2/1~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LG Electronics Inc.	2013/6/6~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Cambridge Silicon Radio	2013/11/30~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Synaptics Incorporated	2014/2/20~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Tensorcom Incorporated	2014/7/31~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聚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7/7~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1/23~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上海華力微電子有限公司	2015/4/18~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2016/9/8~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GLOBALFOUNDRIES Inc.	2016/12/15~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Panasonic Semiconductor Solutions Co., Ltd.	2016/2/18~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SK 海力士半導體公司	2016/8/15~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Cirrus Logic Inc.	2016/12/5~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Dialog Semiconductor	2017/4/27~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Qualcomm Inc.	2017/4/20~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Displaylink Inc.	2017/4/7~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Nexchip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	2017/5/5~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安國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1/19~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聚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2/14~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一)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7 年截至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註 2)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流動資產			184,550	273,915	595,124	628,578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777	40,234	50,328	144,121	
無形資產			12,916	7,254	1,752	4,934	
其他資產			6,976	13,712	12,272	13,007	
資產總額			247,219	335,115	659,476	790,64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9,353	101,545	180,500	210,497	
	分配後		39,353	101,545	266,183	(註 3)	
非流動負債			621	1,107	928	5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9,974	102,652	181,428	210,548	
	分配後		39,974	102,652	267,111	(註 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	207,245	232,463	478,048	580,092	
股本			230,000	230,000	285,610	286,400	
資本公積			525	1,666	41,476	41,94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3,293)	740	151,069	251,672	
	分配後		(23,293)	740	65,386	(註 3)	
其他權益			13	57	(107)	75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07,245	232,463	478,048	580,092	
	分配後		207,245	232,463	392,365	(註 3)	

註 1：本公司 102 年~103 年度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自 104 年度起首次採用國際報告準則，上述財報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 107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尚無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訊。

註 3：106 年度盈餘分配為現金股利新台幣 4.5 元，尚待 107 年股東常會決議。

## (2)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流動資產		164,03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				
固定資產		32,113				
無形資產		18,991				
其他資產		1,342				
資產總額		216,48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5,887				
	分配後	25,887				
長期負債		-				
其他負債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5,887				
	分配後	25,887				
股本		230,000				
資本公積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9,406)				
	分配後	(39,406)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期益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90,594				
	分配後	190,594				

註1：本公司102年~103年度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自104年度起首次採用國際報告準則，上述財報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7 年截至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註 2)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207,213	278,355	501,085	633,516	不適用
營業毛利			207,213	278,355	501,085	633,516	
營業損益			2,120	20,321	176,091	245,10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192	7,753	(1,171)	(29,006)	
稅前淨利			12,312	28,074	174,920	216,10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2,312	28,074	174,920	216,10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不適用		16,793	24,033	150,329	186,28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3	44	(164)	1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806	24,077	150,165	186,46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6,806	24,077	150,165	186,46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6,806	24,077	150,165	186,46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			0.73	1.04	6.35	6.51	

註 1：本公司 102 年~103 年度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自 104 年度起首次採用國際報告準則，上述財報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 107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尚無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訊。

## (2)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收入	171,51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毛利	171,513				
營業損益	18,30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66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9,969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9,969				
停業部門損益	-				
非常損益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本期損益	19,883				
每股盈餘	0.86				

註：本公司 102 年~103 年度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自 104 年度起首次採用國際報告準則，上述財報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流動資產			178,122	264,603	599,164	616,3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498	39,954	50,030	143,881
無形資產			12,916	7,254	1,752	4,934
其他資產			6,919	16,728	14,755	24,001
資產總額			240,455	328,539	665,701	789,11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2,506	94,969	181,123	208,976
	分配後		32,506	94,969	266,806	(註 2)
非流動負債			704	1,107	6,530	5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3,210	96,076	187,653	209,027
	分配後		33,210	96,076	273,336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	207,245	232,463	478,048	580,092
股本			230,000	230,000	285,610	286,400
資本公積			525	1,666	41,476	41,94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3,293)	740	151,069	251,672
	分配後		(23,293)	740	65,386	(註 2)
其他權益			13	57	(107)	75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07,245	232,463	478,048	580,092
	分配後		207,245	232,463	392,365	(註 2)

註 1：本公司 102 年~103 年度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自 104 年度起首次採用國際報告準則，上述財報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6 年度盈餘分配為現金股利新台幣 4.5 元，尚待 107 年股東常會決議。

## (2)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流動資產		164,03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				
固定資產		32,113				
無形資產		18,991				
其他資產		1,342				
資產總額		216,48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5,887				
	分配後	25,887				
長期負債		-				
其他負債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5,887				
	分配後	25,887				
股本		230,000				
資本公積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9,406)				
	分配後	(39,406)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90,594				
	分配後	190,594				

註：本公司 102 年~103 年度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自 104 年度起首次採用國際報告準則，上述財報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四)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207,213	264,143	499,629	628,603
營業毛利			207,213	264,143	499,629	628,603
營業損益			6,748	20,751	183,863	240,16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564	7,298	(8,970)	(24,088)
稅前淨利			12,312	28,049	174,893	216,07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2,312	28,049	174,893	216,07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不適用	16,793	24,033	150,329	186,28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3	44	(164)	1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806	24,077	150,165	186,46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6,806	24,077	150,165	186,46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6,806	24,077	150,165	186,46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			0.73	1.04	6.35	6.51

註：本公司102年~103年度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自104年度起首次採用國際報告準則，上述財報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2)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收入	171,51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毛利	171,513				
營業損益	18,30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66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9,969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9,969				
停業部門損益	-				
非常損益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本期損益	19,883				
每股盈餘	0.86				

註：本公司102年~103年度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自104年度起首次採用國際報告準則，上述財報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五)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小萍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小萍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重成、虞成全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重成、虞成全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重成、虞成全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一)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7 年截至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註 2)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6.17	30.63	27.51	26.63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85.93	580.53	957.71	402.5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468.96	269.75	329.71	298.62		
	速動比率		448.25	255.87	318.54	290.57		
	利息保障倍數(倍)		-	-	-	1,030.0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68	3.69	3.84	3.72		
	平均收現日數		99.06	98.86	95.16	98.07		
	存貨週轉率(次)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平均銷貨日數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不適用	5.61	6.71	11.07	6.5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9	0.96	1.01	0.87		
獲利能力 (%)	資產報酬率		7.24	8.25	30.23	25.72		
	權益報酬率		8.46	10.93	42.32	35.2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35	12.21	61.24	75.45		
	純益率		8.10	8.63	30.00	29.41		
	每股盈餘(元)		0.73	1.04	6.35	6.51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242.81	39.36	113.69	80.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3	33.04	172.88	189.49		
	現金再投資比率		44.72	15.57	40.06	12.9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97.74	13.70	2.85	2.58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重大變動分析說明：(增減變動達 20%者)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主要係購置自用廠辦用地所致。
-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主要係購置自用廠辦用地所致。
- 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上升：主要係因 106 年度營收成長所致。
- 4.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主要係因 106 年度支付所得稅及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 5.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要係因 106 年度發放現金股利及及擴大營運規模增加不動產所致。

(二)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3.81	29.24	28.19	26.4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89.31	584.60	968.57	403.2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547.97	278.62	330.81	294.92
	速動比率		523.60	263.80	319.80	286.90
	利息保障倍數(倍)		-	-	-	1,029.9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68	3.26	3.59	3.60
	平均收現日數		99.06	112.02	101.73	101.45
	存貨週轉率(次)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平均銷貨日數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不適用	5.63	6.41	11.10	6.4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1	0.93	1.01	0.86
獲利能力 (%)	資產報酬率		7.35	8.45	30.24	25.63
	權益報酬率		8.46	10.93	42.32	35.2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93	9.02	64.38	83.86
	純益率		8.10	9.10	30.09	29.63
	每股盈餘(元)		0.73	1.04	6.35	6.51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288.55	30.86	120.63	78.6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2	21.88	174.05	188.77
	現金再投資比率		43.90	11.56	42.41	12.5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0.71	12.73	2.72	2.62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重大變動分析說明：(增減變動達 20%者)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主要係購置自用廠辦用地所致。
-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主要係購置自用廠辦用地所致。
- 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上升：主要係因 106 年度營收成長所致。
- 4.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主要係因 106 年度支付所得稅及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 5.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要係因 106 年度發放現金股利及及擴大營運規模增加不動產所致。

註 1：本公司 102 年~103 年度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自 104 年度起首次採用國際報告準則，上述財報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尚未取得會計師核關之當年度財務資料。

註 3：103 年度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為負值，故不予以計算。

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分析項目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1)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2)。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1：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註2：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三)合併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1.96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593.5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633.66					
	速動比率		623.74					
	利息保障倍數(倍)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77					
	平均收現日數		76.50					
	存貨週轉率(次)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平均銷貨日數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6.2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7					
獲利能力 (%)	資產報酬率		10.10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01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7.96
		稅前純益						8.68
	純益率		11.59					
	每股盈餘(元)		0.86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248.2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2					
	現金再投資比率		35.3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9.37					
	財務槓桿度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重大變動分析說明 (不適用)								

註 1：本公司 102 年~103 年度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自 104 年度起首次採用國際報告準則，上述財報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2 年度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為負值，故不予以計算。

(四)個體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1.96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593.5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633.66					
	速動比率	623.74					
	利息保障倍數(倍)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77					
	平均收現日數	76.50					
	存貨週轉率(次)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平均銷貨日數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6.2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7					
獲利能力 (%)	資產報酬率	10.10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01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7.96
		稅前純益					8.68
	純益率	11.59					
每股盈餘(元)	0.86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248.2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2					
	現金再投資比率	35.3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9.37					
	財務槓桿度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重大變動分析說明 (不適用)							

註 1：本公司 102 年~103 年度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自 104 年度起首次採用國際報告準則，上述財報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2 年度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為負值，故不予以計算。

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分析項目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1)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2)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2)。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1：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註2：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三、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合併暨個體)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圓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股東常會

圓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楊建國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 四、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詳附錄一。
- 五、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詳附錄二。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對公司之財務狀況影響：本公司無此情形。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 (一)最近兩年度財務狀況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628,578	595,124	33,454	5.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4,121	50,328	93,793	186.36
無形資產		4,934	1,752	3,182	181.62
其他資產		13,007	12,272	735	5.99
<b>資產總額</b>		<b>790,640</b>	<b>659,476</b>	<b>131,164</b>	<b>19.89</b>
流動負債		210,497	180,500	29,997	16.62
非流動負債		51	928	(877)	(94.50)
<b>負債總額</b>		<b>210,548</b>	<b>181,428</b>	<b>29,120</b>	<b>16.05</b>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80,092	478,048	102,044	21.35
股本		286,400	285,610	790	0.28
資本公積		41,945	41,476	469	1.13
保留盈餘		251,672	151,069	100,603	66.59
其他權益		75	(107)	182	(170.09)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股權		-	-	-	-
<b>權益總額</b>		<b>580,092</b>	<b>478,048</b>	<b>102,044</b>	<b>21.35</b>

變動差異達 20% 以上分析說明：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係購置自用廠辦用地所致。
2. 無形資產增加：主要係 106 年增購研發用之軟體所致。
3. 非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遞延所得稅負債（未實現兌換利益）減少所致。
4. 保留盈餘及權益總額增加：主要係 106 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5. 其他權益增加：主要係國外子公司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二)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變動影響：無重大影響。

(三)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 (一)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銷 貨 收 入	633,516	501,085	132,431	26.43
銷 貨 毛 利	633,516	501,085	132,431	26.43
營 業 損 益	245,107	176,091	69,016	39.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9,006)	(1,171)	(27,835)	2,377.03
稅 前 淨 利	216,101	174,920	41,181	23.54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216,101	174,920	41,181	23.54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本期淨利（損）	186,286	150,329	35,957	23.9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82	(164)	346	(210.9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6,468	150,165	36,303	24.18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86,468	150,165	36,303	24.1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86,468	150,165	36,303	24.1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每 股 盈 餘 ( 元 )	6.51	6.35	0.16	2.52
變動差異達 20% 以上分析說明：				
1. 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損益增加：主要係 106 年營收成長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要係 106 年度匯兌損失所致。				
3. 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主要係 106 年度營收增加所致。				
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增加：主要係 106 年國外子公司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預期銷售額成長對於未來之獲利多所挹注。

(三)未來因應計畫：持續積極研發新產品及開拓市場。

###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A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量 B	全年來自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量 C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E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A+B+C+E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19,576	168,396	(222,302)	(17,349)	348,321	-	-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要係本年度獲利所致。
- 2.投資活動：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要係購置自用廠辦用地所致。
- 3.融資活動：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二)現金不足額之改善計畫：以本公司目前現金部位來看，尚無資金流動性之虞，亦無現金不足之情況。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A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B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C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A+B+C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348,321	115,767	(118,880)	345,208	-	-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要係預計 107 年營收成長，營運獲利所致。
- 2.投資活動：無。
- 3.融資活動：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 106 年重大資本支出為購置自用廠辦用地，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以子公司為主。子公司獲利來源係以其在產業鏈上，提供銷售服務之功能。

##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

本公司資金充裕，銷貨以美元為主，故美元需求度低，台幣借款為一時資金調度之行為，借款金額不大且台幣借款係為固定利率，暫無須規避因利率上漲所產生利息支出之風險。本公司與各銀行關係良好，融資管道通暢，足以因應業務發展所需。本公司未來將視各種資金來源之可用額度、資金成本，以及業務財務發展計畫作綜合考量，以籌措所需資金，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不大。

#### 2.匯率：

因本公司之應收款項主要以美元計價，部份應付款項以美元計價，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應收及應付外幣帳款及經營獲利均有影響。匯率波動造成之匯兌風險除採自然避險，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外，本公司並擬訂外幣操作策略，以降低外幣波動之影響，且諮詢外界顧問國際經濟情勢及匯率走勢預測，以充分掌握國際匯率資訊並採取適宜之措施，期以降低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不利影響。

#### 3.通貨膨脹：

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並無因受通貨膨脹而有重大影響之情事。本公司亦會隨時注意市場走勢，並與客戶保持良好的關係，必要時得商議調整銷售價格，以降低因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所產生之不利影響，故通貨膨脹之風險均在公司之掌控中。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操作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致力於本業發展，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有關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以符合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相關辦法規定，並考量財務業務需要辦理。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1.未來研發計劃如下：

- (1)16FFC 及 12FFC 之記憶體、元件庫 IP 及高速界面 IP 的研究及開發
- (2)客製化超低電耗記憶體、元件庫開發
- (3)車規高速界面 IP 開發

#### (4) AI 應用高速界面 IP 開發

2.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將隨營業額的成長適度調整年度研發費用，以支持未來的研發計畫，提高本公司的競爭力。

####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符合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更動及法律變革，蒐集相關資訊，以充分了解及掌握外在資訊。必要時將諮詢相關專業人士意見，以提供經營管理階層決策參考，即時調整本公司營運策略。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重視研發能力之提昇，透過和世界級大廠的緊密策略聯盟，以掌握市場資訊，並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之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領先同業取得市場訊息，保持穩健彈性的財務管理，故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具有正面影響。

####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並且非常重視企業形象，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之情事。

####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併購之情事，惟將來若有併購之規畫，將審慎評估以考量公司之具體效益及確保股東權益。

####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研究、開發、銷售矽智財之公司，無需廠房從事生產行為，故無廠房擴充計畫。本公司取得自有廠辦用地，係供員工辦公場地之用，應無風險產生，並可依公司實際需求規劃使用，節省租金支出。

####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 進貨方面

本公司為一家專業矽智財供應廠，營運過程中無需自外進貨之情形，故不適用此評估。

##### 2. 銷貨方面

本公司106年度對前二大銷貨客戶之銷貨比重分別為18.51%及10.26%，其餘皆為10%以下；105年度對前二大銷貨客戶之銷貨比重分別為20.50%及13.83%，其餘皆為10%以下，故銷貨集中風險度不高。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本公司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無。

2.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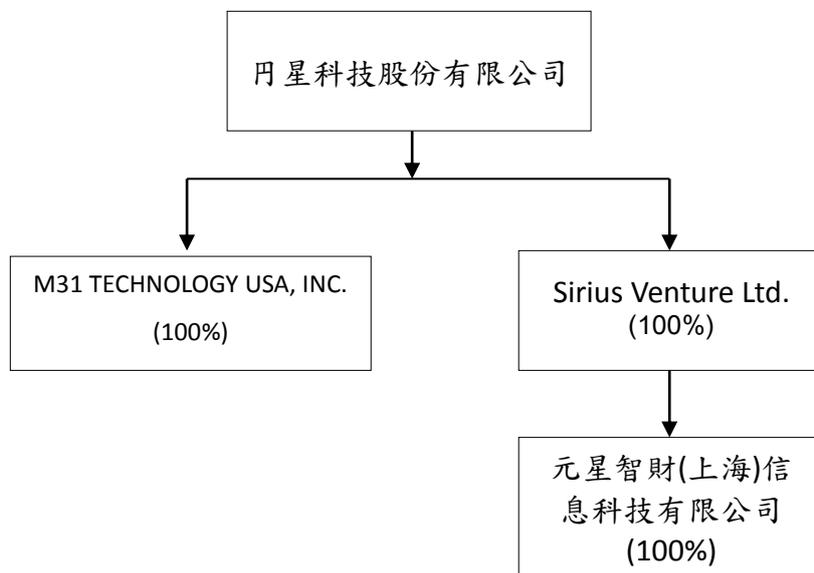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7年3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M31 TECHNOLOGY USA, INC.	102.12.18	2905 Stender Way, Suite#6, City of Santa Clara, County of Santa Clara, State of California	450	產品行銷及技術服務
Sirius Venture Ltd.	104.03.12	1st Floor, #5 DEKK House, De Zippora Street, Providence Industrial Estate, Mahe', Republic of Seychelles	167	投資控股
元星智財(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4.12.17	Building 1 layer 1, No. 251, Yaohua Road, Free Trade Zone, Chinese (Shanghai)	100	產品行銷及技術服務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請參閱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7年3月31日 單位:仟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M31 TECHNOLOGY USA, INC.	董事長	元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孝平)	450	100%
Sirius Venture Ltd.	董事長	元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孝平)	167	100%
元星智財(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 司	執行董事  監事	Sirius Venture Ltd. (代表人：林孝平) Sirius Venture Ltd. (代表人：張弘毅)	未發行股份	100%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日期：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值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 損益 (稅後)	每股盈 餘(元) (稅後)
M31 TECHNOLOGY USA, INC.	13,531	21,528	13,492	8,036	57,652	4,385	4,374	-
Sirius Venture Ltd.	5,364	3,059	-	3,059	-	(27)	559	-
元星智財(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 司	3,340	2,821	19	2,802	3,666	584	586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請參閱附錄一。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度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二街1號4樓之9

電話：(03)5601866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9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2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8~49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49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9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0		二九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0~51、54~57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0~51、54~58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51、59		三十
4.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之情形	52		三十
5. 關係企業相關資訊	52		三十
(十四) 部門資訊	53		三一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6 年度（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孝 平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14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円星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円星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円星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円星集團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円星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收入認列

円星集團主要客戶之技術服務收入約佔營業收入 59%，該等收入係依據合約規定認列，故可能存在因合約規定不同，產生收入未被記錄於正確期間之風險。因是，本會計師認為円星集團之主要風險係主要客戶收入認列未被計入正確時點，相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收入認列風險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円星集團主要客戶技術服務收入認列攸關之內部控制，藉由執行抽核主要客戶技術服務收入樣本，回溯至客戶確認文件及合約，除檢視合約條款約定產品交付方式外，亦應確認與收入交易憑單一致，並檢視客戶簽回文件或往來電子郵件。上述內部控制皆應經適當權限核准，以確定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執行之有效性。
2. 針對本年度主要客戶技術服務收入進行細項測試，自主要客戶技術服務收入明細帳中依統計抽樣方式選取樣本，核對至合約重要條款及相關憑證，俾確認收入是否有重大不實表達。
3. 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之主要客戶技術服務收入進行截止測試，確認收入認列時點是否正確。

#### **其他事項**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円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円星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円星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丹星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丹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丹星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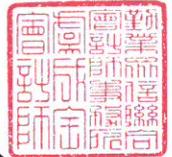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円星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重 成



會計師 虞 成 全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24195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1 4 日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48,321	44	\$ 419,576	64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八)	186,923	24	153,503	23		
1200	其他應收款	140	-	84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二)	16,927	2	20,155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二及二八)	74,400	10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二)	<u>1,867</u>	-	<u>1,806</u>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28,578</u>	<u>80</u>	<u>595,124</u>	<u>90</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6,000	1	6,00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	144,121	18	50,328	8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一)	4,934	-	1,75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6,336	1	6,214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二)	<u>671</u>	-	<u>58</u>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62,062</u>	<u>20</u>	<u>64,352</u>	<u>1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790,640</u>	<u>100</u>	<u>\$ 659,476</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八)	\$ 60,000	8	\$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四)	3,930	1	6,414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	70,013	9	59,519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18,552	2	18,696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五)	<u>58,002</u>	<u>7</u>	<u>95,871</u>	<u>15</u>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10,497</u>	<u>27</u>	<u>180,500</u>	<u>28</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u>51</u>	-	<u>928</u>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51</u>	-	<u>928</u>	-		
2XXX	負債總計	<u>210,548</u>	<u>27</u>	<u>181,428</u>	<u>28</u>		
	權益(附註十七)						
	股本						
3110	普通股	<u>286,400</u>	<u>36</u>	<u>285,610</u>	<u>43</u>		
3200	資本公積	<u>41,945</u>	<u>5</u>	<u>41,476</u>	<u>6</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107	2	74	-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二十)	<u>236,565</u>	<u>30</u>	<u>150,995</u>	<u>23</u>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251,672</u>	<u>32</u>	<u>151,069</u>	<u>23</u>		
3400	其他權益	<u>75</u>	-	( 107 )	-		
3XXX	權益總計	<u>580,092</u>	<u>73</u>	<u>478,048</u>	<u>72</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790,640</u>	<u>100</u>	<u>\$ 659,47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孝平



經理人：林孝平



會計主管：柳廣明



日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十八）	\$ 633,516	100	\$ 501,085	100
5900	營業毛利	633,516	100	501,085	100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 39,462)	( 6)	( 39,267)	( 8)
6200	管理費用	( 64,042)	( 10)	( 60,323)	(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284,905)	( 45)	( 225,404)	( 4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388,409)	( 61)	( 324,994)	( 65)
6900	營業淨利	245,107	39	176,091	3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十 九及二三）	1,574	-	2,48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 四及十九）	( 30,370)	( 5)	( 3,656)	(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十九）	( 210)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 29,006)	( 5)	( 1,171)	-
7900	稅前淨利	216,101	34	174,920	3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 29,815)	( 5)	( 24,591)	( 5)
8200	本期淨利	186,286	29	150,329	30

（接次頁）

(承前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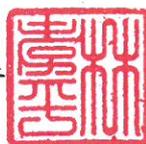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四及 十七）	\$ 219	-	(\$ 19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附註 四、十七及二十）	( 37)	-	33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182	-	( 16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86,468</u>	<u>29</u>	<u>\$ 150,165</u>	<u>30</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10	基 本	<u>\$ 6.51</u>		<u>\$ 6.35</u>	
9810	稀 釋	<u>\$ 6.50</u>		<u>\$ 6.2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孝平



經理人：林孝平



會計主管：柳廣明



月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其他權益項目 外幣兌換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盈餘	留	保	積	公	積	盈	分	配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外幣兌換	財務報表換算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30,000	\$ 1,666	\$ 74	\$ 740	\$ 57	\$ 232,463							
B1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七)	-	-	74	( 74)	-	-							
D1	105 年度淨利	-	-	-	150,329	-	150,329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七)	-	-	-	-	-	( 164)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50,329	-	150,165							
E1	現金增資 (附註十七)	18,400	17,480	-	-	-	-							35,880
G1	員工認股權行使 (附註十七)	37,210	20,782	-	-	-	-							57,992
N1	股份基礎給付 (附註四、十七、十九及二二)	-	1,548	-	-	-	-							1,548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85,610	41,476	74	150,995	( 107)	478,048							
B1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七)	-	-	15,033	( 15,033)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發放現金股利	-	-	-	( 85,683)	-	( 85,683)							
D1	106 年度淨利	-	-	-	186,286	-	186,286							186,286
D3	106 年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七)	-	-	-	-	-	182							182
D5	106 年綜合損益總額	-	-	-	186,286	-	186,468							186,468
G1	員工認股權行使 (附註十七)	790	469	-	-	-	-							1,259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86,400	\$ 41,945	\$ 15,107	\$ 236,565	\$ 75	\$ 580,09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孝平

經理人：林孝平

會計主管：柳廣明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16,101	\$ 174,92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2,504	19,227
A20200	攤銷費用	2,598	5,502
A20300	呆帳費用	985	10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淨利益	( 54)	-
A20900	財務成本	210	-
A21200	利息收入	( 963)	( 242)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54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22,708	1,01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54	-
A31150	應收帳款	( 38,871)	( 45,15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57)	( 85)
A31230	預付款項	3,212	( 6,070)
A32150	應付帳款	( 2,427)	( 5,94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0,506	25,23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37,869)	44,54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98,637	214,60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63	24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10)	-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30,994)	( 9,63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8,396</u>	<u>205,20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6,320)	( 29,32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678)	( 23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5,780)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75,10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197,878)</u>	<u>( 29,562)</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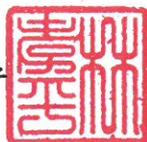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60,000	\$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85,683)	-
C04600	現金增資	-	35,880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u>1,259</u>	<u>57,992</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u>24,424</u> )	<u>93,87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u>17,349</u> )	( <u>1,986</u> )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71,255)	267,53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19,576</u>	<u>152,04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48,321</u>	<u>\$ 419,57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孝平



經理人：林孝平



會計主管：柳廣明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100 年 10 月 21 日依公司法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積體電路矽智財(Silicon IP)設計服務。

本公司於 106 年 9 月 20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

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

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分類為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累計於其他權益，於投資處分時不再重分類至損益，而將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

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合併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與財務保證合約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將採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合併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及 權益之影響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	\$ 7,800	\$ 7,8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6,000	(6,000)	-
資產影響	<u>\$ 6,000</u>	<u>\$ 1,800</u>	<u>\$ 7,800</u>
其他權益	<u>\$ 75</u>	<u>\$ 1,800</u>	<u>\$ 1,875</u>

##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預期若追溯適用 IFRS15，並不會對合併公司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 2. IFRIC 23 「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合併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九「子公司」、附表五及附表六。

####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七)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八)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可未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 B.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

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

### 1.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之認列係於勞務已提供或大部分已提供時認列收入。

## 2.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

## 3.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一)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皆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十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 (十三)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

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

##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5	\$ 3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348,236</u>	<u>419,542</u>
	<u>\$ 348,321</u>	<u>\$ 419,576</u>

銀行存款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5%~0.35%	0.05%~0.13%

##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6,000</u>	<u>\$ 6,000</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 6,000</u>	<u>\$ 6,000</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八、應收帳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188,856	\$ 154,451
減：備抵呆帳	( <u>1,933</u> )	( <u>948</u> )
	<u>\$ 186,923</u>	<u>\$ 153,503</u>

合併公司對提供勞務之收款方式係依合約規定，於各階段完成後之30天~60天內收款。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365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逾期超過365天之應收帳款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逾授信期間61至365天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89,909	\$ 107,857
1至60天	66,647	33,525
61~120天	28,489	10,616
121~180天	2,025	-
181~365天	893	2,453
365天以上	<u>893</u>	<u>-</u>
合計	<u>\$ 188,856</u>	<u>\$ 154,45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60 天	\$ 66,647	\$ 33,525
61~120 天	-	-
121~180 天	-	-
181~365 天	-	-
365 天以上	-	-
合 計	<u>\$ 66,647</u>	<u>\$ 33,52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847	\$ -	\$ 847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948	948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847 )	-	( 847 )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948	948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985	985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1,933</u>	<u>\$ 1,933</u>

## 九、子公司

###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M31 Technology USA, INC.	產品行銷及技術服務	100%	100%	(1)及(3)
本公司	Sirius Venture Ltd.	投資控股	100%	100%	(1)及(4)
Sirius Venture Ltd.	元星智財(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產品行銷及技術服務	100%	100%	(2)及(5)

備 註：

- (1)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 (2) 主要營業風險為政令及兩岸間的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 (3) M31 Technology USA, INC.於 106 年 12 月以現金增資 300 仟美元。
- (4) Sirius Venture Ltd.於 105 年 12 月以現金增資 57 仟美元。

(5) 元星智財（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於 105 年 2 月匯入資本 100 仟美元。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生財器具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5,037	\$ 11,503	\$ 36,109	\$ 82,649		
增 添	-	10,113	8,573	10,640	29,326		
處 分	-	( 1,007)	( 8,008)	( 5,345)	( 14,360)		
淨兌換差額	-	( 6)	-	( 2)	( 8)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44,137</u>	<u>\$ 12,068</u>	<u>\$ 41,402</u>	<u>\$ 97,607</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0,264	\$ 8,865	\$ 13,286	\$ 42,415		
折舊費用	-	7,535	2,497	9,195	19,227		
處 分	-	( 1,007)	( 8,008)	( 5,345)	( 14,360)		
淨兌換差額	-	( 2)	-	( 1)	( 3)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6,790</u>	<u>\$ 3,354</u>	<u>\$ 17,135</u>	<u>\$ 47,279</u>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u>	<u>\$ 17,347</u>	<u>\$ 8,714</u>	<u>\$ 24,267</u>	<u>\$ 50,328</u>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4,137	\$ 12,068	\$ 41,402	\$ 97,607		
增 添	98,853	107	898	16,462	116,320		
淨兌換差額	-	( 25)	-	( 10)	( 35)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8,853</u>	<u>\$ 44,219</u>	<u>\$ 12,966</u>	<u>\$ 57,854</u>	<u>\$ 213,892</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6,790	\$ 3,354	\$ 17,135	\$ 47,279		
折舊費用	-	7,693	3,003	11,808	22,504		
淨兌換差額	-	( 11)	-	( 1)	( 12)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34,472</u>	<u>\$ 6,357</u>	<u>\$ 28,942</u>	<u>\$ 69,771</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98,853</u>	<u>\$ 9,747</u>	<u>\$ 6,609</u>	<u>\$ 28,912</u>	<u>\$ 144,121</u>		

於 106 及 105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生財器具	3 至 7 年
租賃改良	3 年
其他設備	3 至 5 年

十一、其他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1,041		\$	16,827			\$	27,868
單獨取得		-			-				-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11,041</u>		\$	<u>16,827</u>			\$	<u>27,868</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5年1月1日餘額	\$	7,667		\$	12,947			\$	20,614
攤銷費用		<u>3,374</u>			<u>2,128</u>				<u>5,502</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11,041</u>		\$	<u>15,075</u>			\$	<u>26,116</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u>-</u>		\$	<u>1,752</u>			\$	<u>1,752</u>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1,041		\$	16,827			\$	27,868
單獨取得		-			5,780				5,780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11,041</u>		\$	<u>22,607</u>			\$	<u>33,648</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1,041		\$	15,075			\$	26,116
攤銷費用		-			<u>2,598</u>				<u>2,598</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11,041</u>		\$	<u>17,673</u>			\$	<u>28,714</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u>-</u>		\$	<u>4,934</u>			\$	<u>4,934</u>

專利權及電腦軟體係以直線基礎按3年之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十二、其他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 16,927	\$ 20,155
存出保證金	1,867	1,806
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資產（附註二八）	<u>74,400</u>	<u>-</u>
	<u>\$ 93,194</u>	<u>\$ 21,961</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u>\$ 671</u>	<u>\$ 58</u>

### 十三、借    款

#### 短期借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銀行擔保借款（附註二八）	<u>\$ 60,000</u>	<u>\$ -</u>
利率區間	1.48%	-

### 十四、應付帳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3,930</u>	<u>\$ 6,414</u>

### 十五、其他負債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4,851	\$ 48,282
應付勞務費	3,301	895
應付休假給付	3,248	4,019
應付退休金	2,120	1,873
應付稅捐	2,021	1,023
應付保險費	1,949	1,738
其    他	<u>2,523</u>	<u>1,689</u>
	<u>\$ 70,013</u>	<u>\$ 59,519</u>
其他負債		
代收 款	\$ 4,525	\$ 1,452
預收貨款	<u>53,477</u>	<u>94,419</u>
	<u>\$ 58,002</u>	<u>\$ 95,871</u>

###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另位於其餘地區之子公司則依當地法令提撥。

## 十七、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36,000</u>	<u>36,000</u>
額定股本	<u>\$ 360,000</u>	<u>\$ 36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8,640</u>	<u>28,561</u>
已發行股本	<u>\$ 286,400</u>	<u>\$ 285,610</u>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要係因現金增資及員工執行認股權。

105年7月7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84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以每股新台幣19.5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248,400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董事會決議，以105年8月31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105年9月23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畢。因現金增資所認列之員工酬勞成本為8仟元。

105年9月13日董事會決議修改已發行在外員工認股權之條件，於105年12月16日全數既得並認列員工酬勞成本1,540仟元。105年12月間員工執行認股權而發行新股3,721仟股，每股面額10元，執行後實收股本為285,610仟元，於106年1月25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畢。

106年5月間員工執行認股權而發行新股79仟股，每股面額10元，執行後實收股本為286,400仟元，於106年6月7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畢。

### (二) 資本公積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1)</u>		
股票發行溢價	\$ 38,731	\$ 38,262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註2)</u>		
員工認股權轉換溢價	3,214	3,117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 -	\$ 97
	<u>\$ 41,945</u>	<u>\$ 41,476</u>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此類資本公積係員工認股權執行時，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轉入之金額。

106 及 105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 票 發 行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轉 換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合 計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1,666	\$ 1,666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	-	-	1,548	1,548
現金增資	17,480	8	( 8)	17,480
員工認股權執行	<u>20,782</u>	<u>3,109</u>	<u>( 3,109)</u>	<u>20,782</u>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8,262	3,117	97	41,476
員工認股權執行	<u>469</u>	<u>97</u>	<u>( 97)</u>	<u>469</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8,731</u>	<u>\$ 3,214</u>	<u>\$ -</u>	<u>\$ 41,945</u>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捐。
2. 彌補累積虧損。
3. 提存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4.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餘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六)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擬發行股利總額 10%。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6 年 5 月 9 日及 105 年 6 月 2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5,033	\$ 74	\$ -	\$ -
現金股利	85,683	-	3	-

本公司 107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 18,629	\$ -
現金股利	128,880	4.5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5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及子公司盈餘係依據各公司章程等規定予以分配，並無受契約限制之情形。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年初餘額	(\$ 107)	\$ 5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19	( 19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利益之相關所得稅	( 37)	33
年底餘額	<u>\$ 75</u>	<u>(\$ 107)</u>

十八、收入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技術服務收入	\$ 568,798	\$ 440,532
權利金收入	<u>64,718</u>	<u>60,553</u>
	<u>\$ 633,516</u>	<u>\$ 501,085</u>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944	\$ 223
押金設算息	19	19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二三)	-	2,226
其他收入	<u>611</u>	<u>17</u>
	<u>\$ 1,574</u>	<u>\$ 2,485</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	(\$ 30,419)	(\$ 3,6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 融資產淨利益	54	-
其他	( 5)	-
	<u>(\$ 30,370)</u>	<u>(\$ 3,656)</u>

(三) 財務成本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u>\$ 210</u>	<u>\$ -</u>

(四) 折舊及攤銷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2,504	\$ 19,227
無形資產	<u>2,598</u>	<u>5,502</u>
合計	<u>\$ 25,102</u>	<u>\$ 24,72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2,504</u>	<u>\$ 19,227</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管理費用	\$ 348	\$ 3,828
研發費用	<u>2,250</u>	<u>1,674</u>
	<u>\$ 2,598</u>	<u>\$ 5,502</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222,610	\$ 197,459
其他員工福利		
勞健保費用	13,511	11,666
其他員工福利	5,666	5,085
股份基礎給付	-	1,548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u>8,409</u>	<u>7,30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50,196</u>	<u>\$ 223,06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50,196</u>	<u>\$ 223,065</u>

(六) 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1.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7 年 3 月 7 日及 106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員工酬勞	1.02%	1.05%
董監事酬勞	1.11%	1.01%

金 額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員工酬勞	\$ 2,250	\$ 1,875
董監事酬勞	2,450	1,8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256	\$ 2,56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33,675)	( 6,221)
淨 損 益	<u>(\$ 30,419)</u>	<u>(\$ 3,656)</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7,838	\$ 21,128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款	4,961	68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25	27
不可扣抵之境外來源所得	1,821	3,644
以前年度之調整	( 3,794)	-
	30,851	24,867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036)	( 27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9,815</u>	<u>\$ 24,59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216,101</u>	<u>\$ 174,92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36,732	\$ 29,73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	-
免稅所得	( 9)	-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25	27
不可扣抵之境外來源所得	1,821	3,644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款	4,961	68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751	-
當期抵用之研發抵減	( 11,675)	( 8,879)
以前年度之調整	( <u>3,794</u> )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9,815</u>	<u>\$ 24,591</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美國子公司所適用之聯邦稅率為 34%；加州稅率為 8.84%，其他地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地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1,118 仟元及 9 仟元。

另美國於西元 2017 年 12 月通過稅改法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聯邦稅率由 34% 調整為 21%，並自西元 2018 年度施行。

由於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度	105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u>\$ 37</u>	<u>(\$ 33)</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8,552</u>	<u>\$ 18,696</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無形資產攤銷	\$ 1,564	(\$ 101)	\$ -	\$ 1,463
應付休假給付	683	( 131)	-	552
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2,180	( 839)	-	1,341
職工福利攤銷	8	( 4)	-	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8	-	7	35
備抵呆帳	-	2	-	2
未實現兌換損失	-	2,939	-	2,939
	<u>4,463</u>	<u>1,866</u>	<u>7</u>	<u>6,336</u>
虧損扣抵	<u>1,751</u>	<u>( 1,751)</u>	<u>-</u>	<u>-</u>
	<u>\$ 6,214</u>	<u>\$ 115</u>	<u>\$ 7</u>	<u>\$ 6,33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7	\$ -	\$ 44	\$ 51
未實現兌換利益	921	( 921)	-	-
	<u>\$ 928</u>	<u>( \$ 921)</u>	<u>\$ 44</u>	<u>\$ 51</u>

105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無形資產攤銷	\$ 1,093	\$ 471	\$ -	\$ 1,564
應付休假給付	328	355	-	683
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860	1,320	-	2,180
職工福利攤銷	12	( 4)	-	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28	28
	<u>2,293</u>	<u>2,142</u>	<u>28</u>	<u>4,463</u>
虧損扣抵	<u>3,791</u>	<u>( 2,040)</u>	<u>-</u>	<u>1,751</u>
	<u>\$ 6,084</u>	<u>\$ 102</u>	<u>\$ 28</u>	<u>\$ 6,214</u>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12	\$ -	(\$ 5)	\$ 7
未實現兌換利益	<u>1,095</u>	<u>( 174)</u>	<u>-</u>	<u>921</u>
	<u>\$ 1,107</u>	<u>(\$ 174)</u>	<u>(\$ 5)</u>	<u>\$ 928</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u>-</u>	<u>150,995</u>
	<u>\$ -</u>	<u>\$ 150,995</u>
	(註)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u>	<u>\$ 5,966</u>
	(註)	
	106年度	105年度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u>(註)</u>	<u>13.82%</u>

註：107年2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4年度。合併公司截至106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未決稅務訴訟案件。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6年度	105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6.51</u>	<u>\$ 6.35</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6.50</u>	<u>\$ 6.26</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本年度淨利	<u>\$ 186,286</u>	<u>\$ 150,329</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186,286</u>	<u>\$ 150,32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186,286</u>	<u>\$ 150,329</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8,611	23,65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註）	-	237
員工酬勞	<u>36</u>	<u>11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8,647</u>	<u>24,007</u>

註：本公司於員工認股權執行前，因執行價格大於平均市價，具反稀釋作用，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不予列入。

二二、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9 月及 102 年 5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1,500,000 及 2,300,000 單位，每 1 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為限。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6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後即可行使認股權 40%，屆滿 3 年後即可行使認股權 70%，屆滿 4 年後即可行使認股權 100%。認股權行使價格分別為每股新台幣 16.5 元及 15 元。

本公司於 105 年 9 月修改當時所有流通在外員工認股權計畫之條件，將剩餘既得期間年限調整至 105 年 12 月 16 日。剩餘既得期間內應認列之酬勞成本於 105 年度全數認列。本公司係以上述輸入值衡量修改前及修改後認股權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6年度		105年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79	\$ 15.93	3,800	\$ 15.59
本年度給與	-	-	-	-
本年度放棄	-	-	-	-
本年度執行	( 79)	15.93	( 3,721)	15.58
本年度逾期失效	-	-	-	-
年底流通在外	-	-	79	15.93
年底可執行	-	-	79	15.93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 -	-	\$ -	-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 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限 (年)	行使價格 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限 (年)
\$ -	-	\$ 15	1.48
-	-	16.5	2.11

106 及 105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0 仟元及 1,540 仟元。

### 二三、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3 月與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簽訂經濟部技術處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專案契約，該創新研發計畫之政府補助為 8,000 仟元。創新研發計畫之政府補助分為 5 期提撥。106 及 105 年度分別認列收益 0 仟元及 2,226 仟元。

### 二四、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場地，租賃期間為 1 至 5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6,345	\$ 3,962
1~5 年	3,248	887
	<u>\$ 9,593</u>	<u>\$ 4,849</u>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租賃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最低租賃給付	<u>\$ 8,062</u>	<u>\$ 6,853</u>

##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及發行新股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 二六、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列示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

###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612,322	\$ 575,02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6,000	6,000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69,754	8,99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不包含應付薪資及獎金、應付保險費、應付休假給付、應付退休金及應付稅捐）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依據其職責進行監控風險及政策的執行，以減輕風險之暴險。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勞務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九。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減少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美元相對於功能性貨幣升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

之金額；當美元相對於功能性貨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美 元 之 影 響	
	106年度	105年度
	\$ 5,751	\$ 3,621

上列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之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及應收款項。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美元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因本期以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及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74,400	\$ -
— 金融負債	60,000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345,005	419,030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3,450 仟元及 4,190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變動風險部位。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因為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減少所致。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 3 大客戶，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7% 及 45%。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6 年 12 月 31 日

	3 個月內	3 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9,754	\$ -	\$ -	\$ -
固定利率工具	-	60,885	-	-
	<u>\$ 9,754</u>	<u>\$ 60,885</u>	<u>\$ -</u>	<u>\$ -</u>

105 年 12 月 31 日

	3 個月內	3 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u>\$ 8,998</u>	<u>\$ -</u>	<u>\$ -</u>	<u>\$ -</u>

(2) 融資額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60,000	\$ -
— 未動用金額	-	-
	<u>\$ 60,000</u>	<u>\$ -</u>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沖銷，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7,303	\$ 17,065
退職後福利	322	318
股份基礎給付	-	9
	<u>\$ 17,625</u>	<u>\$ 17,39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 74,400</u>	<u>\$ -</u>

##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年12月31日

	<u>外幣 ( 仟元 )</u>	<u>匯</u>	<u>率</u>	<u>帳面金額 ( 仟元 )</u>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9,366	29.76 ( 美元：新台幣 )		\$ 576,320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1	29.76 ( 美元：新台幣 )		1,232

105年12月31日

	<u>外幣 ( 仟元 )</u>	<u>匯</u>	<u>率</u>	<u>帳面金額 ( 仟元 )</u>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1,391	32.25 ( 美元：新台幣 )		\$ 367,372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62	32.25 ( 美元：新台幣 )		5,23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未實現損益如下：

<u>外 幣</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u>匯</u>	<u>率</u>	<u>淨兌換損益</u>	<u>匯</u>	<u>率</u>	<u>淨兌換損益</u>
美 元	30.43 ( 美元：新台幣 )		( \$ 22,708 )	32.26 ( 美元：新台幣 )		( \$ 1,019 )

##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就整體關係企業應揭露事項：

1. 從屬公司名稱、與控制公司互為關係之情形、業務性質、控制公司所持股份或出資額比例：附註九。
2. 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附註九。
3. 未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名稱、持有股份或出資額比例及未合併之原因：無。
4. 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起迄日與控制公司不同時，其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從屬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情形；如有不符合本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時，其調整方式及內容：無。
6. 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如匯率變動等：附註九。
7. 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之情形：附註十七。
8. 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無。
9.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無。

(五) 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就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應分別揭露以下事項：

1. 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附表一。
2.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無。
3. 重大或有事項：無。
4. 重大期後事項：無。
5. 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無市價者，揭露淨值）、持股或出資比例、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附表二、五及六。
6.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無。

(六)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者，應分別列明子公司名稱、持有股數、金額及原因：無。

### 三一、部門資訊

#### (一)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係為單一重要營業部門，提供積體電路矽智財（Silicon IP）設計等服務項目，且主要決策者係以全公司報表做為績效考核及資源分配之依據，故毋需揭露個別應報導部門之營運資訊。

####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台灣及美國營運。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台灣	\$ 589,130	\$ 481,783	\$ 149,385	\$ 51,782
美國	44,386	19,302	288	347
其他	-	-	53	9
	<u>\$ 633,516</u>	<u>\$ 501,085</u>	<u>\$ 149,726</u>	<u>\$ 52,138</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 (三)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客戶 A	\$ 64,999	\$ NA (註)
客戶 C	NA (註)	102,698
客戶 E	117,256	NA (註)
客戶 F	NA (註)	69,278

註：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註 2)	期末餘額 (註 2 及 7)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 區間 %	資金貸與性質 (註 3)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 (註 4)	資金貸與 總限額(註 5)
													名稱	價值		
0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31 Technology USA, INC.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39,473	\$ 39,473	\$ -	-	1	\$ 39,473	-	\$ -	-	-	\$ 39,473	\$ 232,037

註 1：發行人填 0。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本期最高金額及期末餘額係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註 3：有業務往來者填 1。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 2。

註 4：資金貸與個別對象限額：

(1) 因業務往來而產生之資金貸與：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之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所載淨值 40%，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之 100%或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所載淨值之 20%孰低者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最近一年內雙方間進貨或銷貨之總額。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之融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所載淨值 40%，個別融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所載淨值 20%。

註 5：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所載淨值 40%。

註 6：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 7：係 107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仟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期中最高持有 股數／單位	設質情形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 厚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600	\$ 6,000	5.55%	\$ -	600	無	—

註：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106.10.26	\$ 97,000	\$ 97,000	振鎰建設有限公司	無	—	—	—	\$ -	市場行情及估價報告	營運需求	無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 5)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 (註 3)
0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31 Technology USA, INC.	1	勞務收入	\$ 39,473	價格係參酌一般市場行情後雙方議定 6
0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31 Technology USA, INC.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962	月結 90 天 1
0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31 Technology USA, INC.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27	月結 30 天 -
1	M31 Technology USA, INC.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推銷服務收入	13,252	價格係參酌一般市場行情後雙方議定 2
2	元星智財(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推銷服務收入	3,876	價格係參酌一般市場行情後雙方議定 1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本期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 本表相關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惟損益類相關金額係以全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 5： 母子公司間之主要交易往來僅揭露單向交易資訊，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之。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有股數/單位	設質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M31 Technology USA, INC.	美國	產品行銷及技術服務	\$ 13,531	\$ 4,527	450	100	\$ 8,036	450	無	\$ 4,374	\$ 4,374	子公司，以美元記帳
本公司	Sirius Venture Ltd.	賽席爾共和國	投資控股	5,364	5,364	167	100	3,059	167	無	559	559	子公司，以美元記帳

註 1：於編製本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元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及註 3)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註 2 及註 3)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期中最高持有 股數 / 單位	設質情形	備註
					匯出	收回									
元星智財(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產品行銷及技術服務	USD 100	(2)	\$ 3,340	\$ -	\$ -	\$ 3,340	\$ 586	100	\$ 586	\$ 2,802	\$ -	-	無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自台灣匯出 金額	經濟部 核准投資 金額	依經濟部 投資限額 規定
\$ 3,340		\$ 3,340 (註 4)	\$ 348,055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Sirius Venture Ltd.) 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欄：

係 Sirius Venture Ltd. 認列其轉投資公司元星智財(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6 年度投資收益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帳面價值。

註 3：係按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4：105 年度經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 100 仟元美金，於 105 年 2 月匯出，故以實際匯出時之匯率計算。

註 5：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額度、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關係人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 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價格	收(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元星智財(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孫公司	勞務服務費用	\$ 3,876	依合約規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 -	-	\$ -

註：於編製本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度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二街1號4樓之9

電話：(03)5601866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48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48~49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9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0~51		二九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1、53~55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1、53~56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51~52、57		三十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8~68		-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收入認列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客戶之技術服務收入約佔營業收入 58%，該等收入係依據合約規定認列，故可能存在因合約規定不同，產生收入未被記錄於正確期間之風險。因是，本會計師認為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風險係主要客戶收入認列未被計入正確時點，相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收入認列風險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客戶技術服務收入認列攸關之內部控制，藉由執行抽核主要客戶技術服務收入樣本，回溯至客戶確認文件及合約，除檢視合約條款約定產品交付方式外，亦應確認與收入交易憑單一致，並檢視客戶簽回文件或往來電子郵件。上述內部控制皆應經適當權限核准，以確定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執行之有效性。
2. 針對本年度主要客戶技術服務收入進行細項測試，自主要客戶技術服務收入明細帳中依統計抽樣方式選取樣本，核對至合約重要條款及相關憑證，俾確認收入是否有重大不實表達。
3. 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之主要客戶技術服務收入進行截止測試，確認收入認列時點是否正確。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重 成



會計師 虞 成 全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24195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14 日

圓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333,221	42	\$ 411,092	62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及八)	179,111	23	148,666	2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及二七)	10,962	1	10,699	2
1200	其他應收款	-	-	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二七)	-	-	6,966	1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十二)	16,742	2	19,933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十二及二八)	74,400	10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二)	1,867	-	1,80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16,303</u>	<u>78</u>	<u>599,164</u>	<u>90</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七)	6,000	1	6,00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九)	11,095	1	2,541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	143,881	18	50,030	8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一)	4,934	1	1,75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十)	6,336	1	6,214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二)	570	-	-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72,816</u>	<u>22</u>	<u>66,537</u>	<u>1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789,119</u>	<u>100</u>	<u>\$ 665,70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三及二八)	\$ 60,000	8	\$ -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四)	1,400	-	6,414	1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五)	69,995	9	59,287	9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附註二七)	1,027	-	85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18,552	2	18,696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五)	58,002	7	95,871	14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08,976</u>	<u>26</u>	<u>181,123</u>	<u>27</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51	-	928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附註四、九及十五)	-	-	5,602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51</u>	<u>-</u>	<u>6,530</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209,027</u>	<u>26</u>	<u>187,653</u>	<u>28</u>
	權益 (附註十七)				
	股 本				
3110	普通 股	286,400	36	285,610	43
3200	資本公積	41,945	6	41,476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107	2	74	-
3350	未分配盈餘 (附註二十)	236,565	30	150,995	2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51,672	32	151,069	23
3400	其他權益	75	-	( 107)	-
3XXX	權益總計	<u>580,092</u>	<u>74</u>	<u>478,048</u>	<u>72</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789,119</u>	<u>100</u>	<u>\$ 665,70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孝平



經理人：林孝平



會計主管：柳廣明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八及 二七）	\$ 628,603	100	\$ 499,629	100
5900	營業毛利	628,603	100	499,629	100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				
6100	推銷費用（附註二七）	( 39,492)	( 6)	( 30,039)	( 6)
6200	管理費用	( 64,042)	( 10)	( 60,323)	(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284,905)	( 45)	( 225,404)	( 4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388,439)	( 61)	( 315,766)	( 63)
6900	營業淨利	240,164	39	183,863	3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十 九及二三）	1,554	-	2,45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 四及十九）	( 30,365)	( 5)	( 3,658)	(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十九）	( 210)	-	-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 益份額（附註四）	4,933	1	( 7,763)	(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 24,088)	( 4)	( 8,970)	( 2)
7900	稅前淨利	216,076	35	174,893	3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 29,790)	( 5)	( 24,564)	( 5)
8200	本期淨利	186,286	30	150,329	3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四及				
	十七）	\$ 219	-	(\$ 19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附註				
	四、十七及二十）	( 37)	-	33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182	-	( 16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6,468	30	\$ 150,165	30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10	基 本	\$ 6.51		\$ 6.35	
9810	稀 釋	\$ 6.50		\$ 6.2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孝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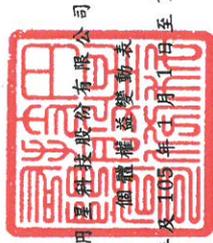


經理人：林孝平



會計主管：柳廣明





中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價值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權	益
	額	資	本	積	法	公	定	盈	未	盈	他	權	總
	\$	\$	\$	\$	\$	\$	\$	\$	\$	\$	\$	\$	\$
A1	230,000		1,666					740					232,463
B1						74		(74)					
D1								150,329					150,329
D3											(164)		(164)
D5								150,329			(164)		150,165
E1		18,400		17,480									35,880
G1		37,210		20,782									57,992
N1				1,548									1,548
Z1		285,610		41,476		74		150,995			(107)		478,048
B1						15,033		(15,033)					
B5								(85,683)					(85,683)
D1								186,286					186,286
D3											182		182
D5								186,286			182		186,468
G1		790		469									1,259
Z1		286,400		41,945		15,107		236,565			75		580,09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孝平

經理人：林孝平

會計主管：柳廣明



日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16,076	\$ 174,89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2,433	19,160
A20200	攤銷費用	2,598	5,502
A20300	呆帳費用	985	10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淨利益	( 54)	-
A20900	財務成本	210	-
A21200	利息收入	( 946)	( 208)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548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 額	( 4,933)	7,763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22,708	1,01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54	-
A31150	應收帳款	( 35,447)	( 47,73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95)	79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	1
A31230	預付款項	3,191	( 5,860)
A32150	應付帳款	( 5,014)	41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0,708	25,102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72	85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37,869)	44,54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94,679	227,89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46	20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10)	-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30,970)	( 9,60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4,445</u>	<u>218,49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6,284)	( 29,23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631)	( 23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5,780)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6,966	\$ 1,783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75,10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90,829)	( 27,68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60,000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85,683)	-
C04600	現金增資	-	35,880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259	57,992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9,004)	( 1,82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33,428)	92,04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18,059)	( 1,367)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77,871)	281,48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1,092	129,60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33,221	\$ 411,09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孝平



經理人：林孝平



會計主管：柳廣明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100 年 10 月 21 日依公司法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積體電路矽智財（Silicon IP）設計服務。

本公司於 106 年 9 月 20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

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分類為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累計於其他權益，於投資處分時不再重分類至損益，而將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本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與財務保證合約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將採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本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及 權益之影響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	\$ 7,800	\$ 7,8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u>6,000</u>	<u>(6,000)</u>	<u>-</u>
資產影響	<u>\$ 6,000</u>	<u>\$ 1,800</u>	<u>\$ 7,800</u>
其他權益	<u>\$ 75</u>	<u>\$ 1,800</u>	<u>\$ 1,875</u>

##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預期若追溯適用 IFRS15，並不會對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

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 2. IFRIC 23 「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本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外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五)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七)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八)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可未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

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所持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

### 1.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之認列係於勞務已提供或大部分已提供時認列收入。

## 2.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

## 3.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一)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皆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十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 (十三)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

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

##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5	\$ 3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333,136</u>	<u>411,058</u>
	<u>\$333,221</u>	<u>\$411,092</u>

銀行存款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5%~0.35%	0.05%~0.13%

##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6,000</u>	<u>\$ 6,000</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 6,000</u>	<u>\$ 6,000</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八、應收帳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181,044	\$149,614
減：備抵呆帳	( <u>1,933</u> )	( <u>948</u> )
	<u>\$179,111</u>	<u>\$148,666</u>

本公司對提供勞務之收款方式係依合約規定，於各階段完成後之30天～60天內收款。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365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逾期超過365天之應收帳款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逾授信期間61至365天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82,097	\$103,020
1至60天	66,647	33,525
61～120天	28,489	10,616
121～180天	2,025	-
181～365天	893	2,453
365天以上	<u>893</u>	<u>-</u>
合計	<u>\$181,044</u>	<u>\$149,61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60 天	\$ 66,647	\$ 33,525
61~120 天	-	-
121~180 天	-	-
181~365 天	-	-
365 天以上	-	-
合 計	<u>\$ 66,647</u>	<u>\$ 33,52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847	\$ -	\$ 847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948	948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847)	-	( 847)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948	948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985	985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1,933</u>	<u>\$ 1,933</u>

####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Sirius Venture Ltd.	\$ 3,059	\$ 2,541
— M31 Technology USA, INC.	<u>8,036</u>	<u>-</u> (註)
	<u>\$ 11,095</u>	<u>\$ 2,541</u>

註：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請參閱附註十五。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有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M31 Technology USA, INC. (註1)	100%	100%
Sirius Venture Ltd. (註2)	100%	100%

註 1：M31 Technology USA, INC.於 106 年 12 月以現金增資 300 仟美元。

註 2：Sirius Venture Ltd.於 105 年 12 月以現金增資 57 仟美元。

106 及 105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M31 Technology USA,INC. 及 Sirius Venture Ltd.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十。

####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生財器具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4,701	\$ 11,503	\$ 36,069	\$	82,273
增 添		-	10,113	8,573	10,550		29,236
處 分		-	( 1,007)	( 8,008)	( 5,345)		( 14,360)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43,807	\$ 12,068	\$ 41,274	\$	97,149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0,170	\$ 8,865	\$ 13,284	\$	42,319
折舊費用		-	7,488	2,497	9,175		19,160
處 分		-	( 1,007)	( 8,008)	( 5,345)		( 14,360)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26,651	\$ 3,354	\$ 17,114	\$	47,119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	\$ 17,156	\$ 8,714	\$ 24,160	\$	50,030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3,807	\$ 12,068	\$ 41,274	\$	97,149
增 添		98,853	107	898	16,426		116,284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8,853	\$ 43,914	\$ 12,966	\$ 57,700	\$	213,433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6,651	\$ 3,354	\$ 17,114	\$	47,119
折舊費用		-	7,648	3,003	11,782		22,433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34,299	\$ 6,357	\$ 28,896	\$	69,552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98,853	\$ 9,615	\$ 6,609	\$ 28,804	\$	143,881

於 106 及 105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生財器具	3 年
租賃改良	3 年
其他設備	3 年

十一、其他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1,041		\$	16,827			\$	27,868
單獨取得		<u>-</u>			<u>-</u>				<u>-</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11,041</u>		\$	<u>16,827</u>			\$	<u>27,868</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5年1月1日餘額	\$	7,667		\$	12,947			\$	20,614
攤銷費用		<u>3,374</u>			<u>2,128</u>				<u>5,502</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11,041</u>		\$	<u>15,075</u>			\$	<u>26,116</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u>-</u>		\$	<u>1,752</u>			\$	<u>1,752</u>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1,041		\$	16,827			\$	27,868
單獨取得		<u>-</u>			<u>5,780</u>				<u>5,780</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11,041</u>		\$	<u>22,607</u>			\$	<u>33,648</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1,041		\$	15,075			\$	26,116
攤銷費用		<u>-</u>			<u>2,598</u>				<u>2,598</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11,041</u>		\$	<u>17,673</u>			\$	<u>28,714</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u>-</u>		\$	<u>4,934</u>			\$	<u>4,934</u>

專利權及電腦軟體係以直線基礎按3年之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十二、其他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 16,742	\$ 19,933
存出保證金	1,867	1,806
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資產 (附註二八)	<u>74,400</u>	<u>-</u>
	<u>\$ 93,009</u>	<u>\$ 21,739</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u>\$ 570</u>	<u>-</u>

十三、借 款

短期借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銀行擔保借款（附註二八）	<u>\$ 60,000</u>	<u>\$ -</u>
利率區間	1.48%	-%

十四、應付帳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1,400</u>	<u>\$ 6,414</u>

十五、其他負債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4,851	\$ 48,282
應付勞務費	3,301	895
應付休假給付	3,248	4,019
應付退休金	2,120	1,873
應付稅捐	2,003	790
應付保險費	1,949	1,738
其 他	<u>2,523</u>	<u>1,690</u>
	<u>\$ 69,995</u>	<u>\$ 59,287</u>
其他負債		
代收 款	\$ 4,525	\$ 1,452
預收貨款	<u>53,477</u>	<u>94,419</u>
	<u>\$ 58,002</u>	<u>\$ 95,871</u>
<u>非 流 動</u>		
其他負債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M31 Technology		
USA,INC.	<u>\$ -</u>	<u>\$ 5,602</u>

##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十七、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36,000</u>	<u>36,000</u>
額定股本	<u>\$360,000</u>	<u>\$36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8,640</u>	<u>28,561</u>
已發行股本	<u>\$286,400</u>	<u>\$285,610</u>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要係因現金增資及員工執行認股權。

105年7月7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84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19.5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48,40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董事會決議，以 105 年 8 月 31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05 年 9 月 23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畢。因現金增資所認列之員工酬勞成本為 8 仟元。

105 年 9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修改已發行在外員工認股權之條件，於 105 年 12 月 16 日全數既得並認列員工酬勞成本 1,540 仟元。105 年 12 月間員工執行認股權而發行新股 3,721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執行後實收股本為 285,610 仟元，於 106 年 1 月 25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畢。

106 年 5 月間員工執行認股權而發行新股 79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執行後實收股本為 286,400 仟元，於 106 年 6 月 7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畢。

##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註1)		
股票發行溢價	\$ 38,731	\$ 38,262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註2)		
員工認股權轉換溢價	3,214	3,117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	97
	<u>\$ 41,945</u>	<u>\$ 41,476</u>

註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2：此類資本公積係員工認股權執行時，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轉入之金額。

106及105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 票 發 行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轉 換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	\$ 1,666	\$ 1,666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	-	-	1,548	1,548
現金增資	17,480	8	( 8)	17,480
員工認股權執行	<u>20,782</u>	<u>3,109</u>	<u>( 3,109)</u>	<u>20,782</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38,262	3,117	97	41,476
員工認股權執行	<u>469</u>	<u>97</u>	<u>( 97)</u>	<u>469</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8,731</u>	<u>\$ 3,214</u>	<u>\$ -</u>	<u>\$ 41,945</u>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104年5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105年6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捐。
2. 彌補累積虧損。
3. 提存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4.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餘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六)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擬發行股利總額 10%。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6 年 5 月 9 日及 105 年 6 月 2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5,033	\$ 74	\$ -	\$ -
現金股利	85,683	-	3	-

本公司 107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法定盈餘公積	\$ 18,629
現金股利	128,880	4.5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5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年初餘額	(\$ 107)	\$ 5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19	( 19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利益之相關所得稅	( 37)	33
年底餘額	<u>\$ 75</u>	<u>(\$ 107)</u>

十八、收入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技術服務收入	\$563,885	\$439,560
權利金收入	<u>64,718</u>	<u>60,069</u>
	<u>\$628,603</u>	<u>\$499,629</u>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927	\$ 189
押金設算息	19	19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二三)	-	2,226
其他收入	<u>608</u>	<u>17</u>
	<u>\$ 1,554</u>	<u>\$ 2,451</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	(\$ 30,419)	(\$ 3,65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 融資產淨利益	<u>54</u>	<u>-</u>
	<u>(\$ 30,365)</u>	<u>(\$ 3,658)</u>

(三) 財務成本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u>\$ 210</u>	<u>\$ -</u>

(四)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2,433	\$ 19,160
無形資產	2,598	5,502
合計	<u>\$ 25,031</u>	<u>\$ 24,66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2,433</u>	<u>\$ 19,160</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		
彙總		
管理費用	\$ 348	\$ 3,828
研發費用	2,250	1,674
	<u>\$ 2,598</u>	<u>\$ 5,502</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12,090	\$187,095
其他員工福利		
勞健保費用	12,575	10,532
其他員工福利	5,447	4,722
股份基礎給付	-	1,548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8,123	7,085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38,235</u>	<u>\$210,98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238,235</u>	<u>\$210,982</u>

性質別 \ 功能別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	\$ 212,090	\$ 212,090	\$ -	\$ 188,643	\$ 188,643
勞健保費用	-	12,575	12,575	-	10,532	10,532
退休金費用	-	8,123	8,123	-	7,085	7,085
其他員工福利	-	5,447	5,447	-	4,722	4,722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u>	<u>\$ 238,235</u>	<u>\$ 238,235</u>	<u>\$ -</u>	<u>\$ 210,982</u>	<u>\$ 210,982</u>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32 人及 124 人。

(六) 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1.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7 年 3 月 7 日及 106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員工酬勞	1.02%	1.05%
董監事酬勞	1.11%	1.01%

金 額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2,250	\$ 1,875
董監事酬勞	2,450	1,8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256	\$ 2,56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33,675)	( 6,223)
淨 損 益	<u>(\$ 30,419)</u>	<u>(\$ 3,658)</u>

##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7,838	\$ 21,128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款	4,961	68
不可扣抵之境外來源所得	1,821	3,644
以前年度之調整	( 3,794 )	-
	<u>30,826</u>	<u>24,840</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036 )	( 276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9,790</u>	<u>\$ 24,56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216,076</u>	<u>\$174,89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36,732	\$ 29,73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	-
免稅所得	( 9 )	-
不可扣抵之境外來源所得	1,821	3,644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款	4,961	68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751	-
當期抵用之研發抵減	( 11,675 )	( 8,879 )
以前年度之調整	( 3,794 )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9,790</u>	<u>\$ 24,564</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1,118 仟元及 9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u>37</u>	(\$ <u>33</u> )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u>18,552</u>	\$ <u>18,696</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無形資產攤銷	\$ 1,564	( \$ 101)	\$ -	\$ 1,463
應付休假給付	683	( 131)	-	552
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2,180	( 839)	-	1,341
職工福利攤銷	8	( 4)	-	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8	-	7	35
備抵呆帳	-	2	-	2
未實現兌換損失	-	2,939	-	2,939
	<u>4,463</u>	<u>1,866</u>	<u>7</u>	<u>6,336</u>
虧損扣抵	<u>1,751</u>	<u>( 1,751)</u>	<u>-</u>	<u>-</u>
	<u>\$ 6,214</u>	<u>\$ 115</u>	<u>\$ 7</u>	<u>\$ 6,33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7	\$ -	\$ 44	\$ 51
未實現兌換利益	921	( 921)	-	-
	<u>\$ 928</u>	<u>( \$ 921)</u>	<u>\$ 44</u>	<u>\$ 51</u>

## 105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年 底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無形資產攤銷	\$ 1,093	\$ 471	\$ -	\$ 1,564
應付休假給付	328	355	-	683
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860	1,320	-	2,180
職工福利攤銷	12	( 4 )	-	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28	28
	2,293	2,142	28	4,463
虧損扣抵	3,791	( 2,040 )	-	1,751
	<u>\$ 6,084</u>	<u>\$ 102</u>	<u>\$ 28</u>	<u>\$ 6,214</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12	\$ -	(\$ 5)	\$ 7
未實現兌換利益	1,095	( 174 )	-	921
	<u>\$ 1,107</u>	<u>(\$ 174)</u>	<u>(\$ 5)</u>	<u>\$ 928</u>

###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86 年度以前	\$ -	\$ -
87 年度以後	-	150,995
	<u>\$ -</u>	<u>\$150,995</u>
	(註)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u>	<u>\$ 5,966</u>
	(註)	
	106年度	105年度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註)	13.82%

註：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4 年度。本公司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並無任何未決稅務訴訟案件。

##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6年度	105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6.51</u>	<u>\$ 6.35</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6.50</u>	<u>\$ 6.26</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年度淨利

	106年度	105年度
本年度淨利	<u>\$186,286</u>	<u>\$150,329</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186,286</u>	<u>\$150,32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186,286</u>	<u>\$150,329</u>

###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28,611	23,65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註）	-	237
員工酬勞	<u>36</u>	<u>11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8,647</u>	<u>24,007</u>

註：本公司於員工認股權執行前，因執行價格大於平均市價，具反稀釋作用，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不予列入。

## 二二、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分別於103年9月及102年5月給與員工認股權1,500,000及2,300,000單位，每1單位可認購普通股1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為限。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6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2年後即可行使認股權40%，屆滿3年後即可行使認股權70%，屆滿4年後即可行使認股權100%。認股權行使價格分別為每股新台幣16.5元及15元。

本公司於 105 年 9 月修改當時所有流通在外員工認股權計畫之條件，將剩餘既得期間年限調整至 105 年 12 月 16 日。剩餘既得期間內應認列之酬勞成本於 105 年度全數認列。本公司係以上述輸入值衡量修改前及修改後認股權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06年度		105年度	
	單位 ( 仟 )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 ( 元 )	單位 ( 仟 )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 ( 元 )
年初流通在外	79	\$ 15.93	3,800	\$ 15.59
本年度給與	-	-	-	-
本年度放棄	-	-	-	-
本年度執行	( 79)	15.93	( 3,721)	15.58
本年度逾期失效	-	-	-	-
年底流通在外	-	-	79	15.93
年底可執行	-	-	79	15.93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 元 )	\$ -	-	\$ -	-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行 使 價 格 之 範 圍 ( 元 )	加 權 平 均 剩 餘 合 約 期 限 ( 年 )	行 使 價 格 之 範 圍 ( 元 )	加 權 平 均 剩 餘 合 約 期 限 ( 年 )
\$ -	-	\$15	1.48
\$ -	-	\$16.5	2.11

106 及 105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0 仟元及 1,540 仟元。

### 二三、政府補助

本公司於 103 年 3 月與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簽訂經濟部技術處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專案契約，該創新研發計畫之政府補助為 8,000 仟元。創新研發計畫之政府補助分為 5 期提撥。106 及 105 年度分別認列收益 0 仟元及 2,226 仟元。

### 二四、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場地，租賃期間為 1 至 2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4,985	\$ 2,625
1~5年	1,809	-
	<u>\$ 6,794</u>	<u>\$ 2,625</u>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租賃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 6,787</u>	<u>\$ 5,599</u>

##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及發行新股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 二六、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列示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

###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600,131	\$579,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6,000	6,000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68,251	9,85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不包含應付薪資及獎金、應付保險費、應付休假給付、應付退休金及應付稅捐）及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依據其職責進行監控風險及政策的執行，以減輕風險之暴險。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勞務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九。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減少 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

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美元相對於功能性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美元相對於功能性貨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美 元 之 影 響	
	106 年度	105 年度
	\$ 5,751	\$ 3,621

上列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之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及應收款項。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美元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因本期以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及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74,400	\$ -
— 金融負債	60,000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333,136	411,058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3,331 仟元及 4,111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變動風險部位。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因為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減少所致。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 3 大客戶，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9% 及 46%。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6 年 12 月 31 日

	3 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8,251	\$ -	\$ -	\$ -
固定利率工具	-	60,885	-	-
	<u>\$ 8,251</u>	<u>\$ 60,885</u>	<u>\$ -</u>	<u>\$ -</u>

105 年 12 月 31 日

	3 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9,854	\$ -	\$ -	\$ -

(2) 融資額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60,000	\$ -
— 未動用金額	-	-
	<u>\$ 60,000</u>	<u>\$ -</u>

二七、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M31 Technology USA, INC.	子公司
元星智財(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勞務收入	子公司	<u>\$ 39,473</u>	<u>\$ 17,846</u>

提供予關係人之勞務服務價格係參酌一般市場行情後雙方議定，收款期間為 90 天。本公司對非關係人提供勞務之收款方式係依合約規定，於各階段完成後之 30 天~60 天內收款。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u>\$ 10,962</u>	<u>\$ 10,699</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6 及 105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對關係人放款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其他應收款—超過正常授信</u> <u>期間3個月之應收帳款轉列</u> 子公司		
M31 Technology USA, INC.	\$ -	\$ 6,966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 1,027	\$ 855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性質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費用	子公司	勞務服務	\$ 17,128	\$ 8,758

本公司委託子公司代本公司向客戶提供勞務服務，合約價格係個別議定，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

(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6,752	\$ 15,595
退職後福利	322	318
股份基礎給付	-	9
	\$ 17,074	\$ 15,922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74,400	\$ -

##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u>外幣 (仟元)</u>	<u>匯</u>	<u>率</u>	<u>帳面金額(仟元)</u>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9,366	29.76	(美元:新台幣)	\$ 576,320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元	373	29.76	(美元:新台幣)	11,095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1	29.76	(美元:新台幣)	1,232

105 年 12 月 31 日

	<u>外幣 (仟元)</u>	<u>匯</u>	<u>率</u>	<u>帳面金額(仟元)</u>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1,391	32.25	(美元:新台幣)	\$ 367,372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元	79	32.25	(美元:新台幣)	2,541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62	32.25	(美元:新台幣)	5,239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元	174	32.25	(美元:新台幣)	5,602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未實現損益如下：

外幣 美元	106年度		105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30.43 (美元：新台幣)	(\$ 22,708)	32.26 (美元：新台幣)	(\$ 1,019)

###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註2)	期末餘額 (註2及6)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3)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 金貸與限額 (註4)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5)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名稱	價值		
0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M31 Technology USA, INC.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39,473	\$ 39,473	\$ -	—	1	\$ 39,473	—	\$ -	—	—	\$ 39,473	\$ 232,037

註1：發行人填0。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本期最高金額及期末餘額係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註3：有業務往來者填1。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4：資金貸與個別對象限額：

(1) 因業務往來而產生之資金貸與：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之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所載淨值40%，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之100%或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所載淨值之20%孰低者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最近一年內雙方間進貨或銷貨之總額。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之融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所載淨值40%，個別融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所載淨值20%。

註5：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所載淨值40%。

註6：係107年3月7日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仟單位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本 公 司	股 票 厚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600	\$ 6,000	5.55%	\$ -	—

註：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附表五。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106.10.26	\$ 97,000	\$ 97,000	振鎰建設有限公司	無	—	—	—	\$ -	市場行情及估價報告	營運需求	無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M31 Technology USA, INC.	美國	產品行銷及技術服務	\$ 13,531	\$ 4,527	450	100	\$ 8,036	\$ 4,374	\$ 4,374	子公司，以美元記帳
本公司	Sirius Venture Ltd.	賽席爾共和國	投資控股	5,364	5,364	167	100	3,059	559	559	子公司，以美元記帳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元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及註 3)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註 2 及註 3)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匯回							
元星智財(上海)信息 科技有限公司	產品行銷及技 術服務	USD 100	(2)	\$ 3,340	\$ -	\$ -	\$ 3,340	\$ 586	100	\$ 586	\$ 2,802	\$ -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 匯出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 審議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 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 3,340	\$ 3,340 (註 4)	\$ 348,055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Sirius Venture Ltd.) 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欄：

係 Sirius Venture Ltd. 認列其轉投資公司元星智財 (上海) 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6 年度投資收益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帳面價值。

註 3：係按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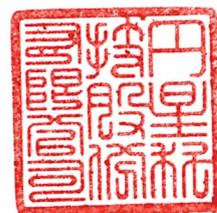
註 4：105 年度經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 100 仟元美元，於 105 年 2 月匯出，故以實際匯出時之匯率計算。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額度、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關係人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 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 (付) 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價格	收 (付) 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	
元星智財 (上海) 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孫公司	勞務服務費用	\$ 3,876	依合約規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 -	-	\$ -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孝平

